

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中华学生百科全书

少儿文学精选



## 失去旋律的琴声

方国荣

1968年，我从音乐学院钢琴系毕业后，没被分配到文艺单位，而是来到一个县城的一家寄售商店当营业员。主任很器重我的专长，特意将我安排到乐器柜台，说这也算是专业对口了。我发誓再也不碰乐谱了，从此毁断通向音乐王国的桥梁。但是，我惭愧了，因为……

—

从一米多高的柜台旁，冒出了一个男孩棕黄色头发的脑袋，一双怯生生的眼睛里闪着晶莹的泪光。颤抖的小手将一只小提琴举过头顶，放在柜台上。孩子始终低着头，像一只被损伤的鸽子那样：“能卖吗？”这问话带着异常伤感的声调，我打消了对提琴来历的怀疑。但是我惊愕了，这是1926年德国出产的名牌琴，据说国内只有八九把，都珍藏在各大乐团和少数名家手里。“琴是哪儿来的？”我不是凭衣着看人的市侩，但大声的问话还是震动了孩子的耳膜，他惊恐地抬起头来，两眼委曲地盯着我，没有回答。缓缓的，缓缓的，孩子又将双手举过头顶，伸到了我的面前，去捧小提琴。那是一双多么美丽的小手啊！刚柔并兼的线条，匀称地分布在嫩红色的手腕上；丰满而又细长的手指似乎专为拉琴而生长的；特别有趣的是长得出奇的小指，几乎超过了无名指的指甲根，仿佛弟兄两个相依在一傍。左手的指尖上起了一层黄黄的茧，没有多年的苦练，一个孩子的指尖是绝对不会这样的。为了不使孩子难堪，我低下头又拿起琴：珍贵的马尼拉弓毛，奇怪的是弓杆折断了，上面环绕着层层的漆包线；漂亮的虎皮纹背板使我赞叹，但中间致命地裂开了一道大口子。尤其使人不解的是，价值数百元的高档品竟没有琴盒的保护，是谁把琴破坏成这副模样？它还能值多少钱呢！犹豫了一会儿，我问道：“你打算卖多少钱？”孩子红着脸从牙缝里挤出几句话来：“50元行吗？因为，因为我爸爸病得快……”“50元？”尽管琴已损坏到使人痛心的地步，但这仍是我没有料到的过小数字。“你爸爸是谁？”我关切地问道。“爸爸？！”孩子失声地重复着这两个字，呆呆的凝视着天花板上—根发锈的铁钉，绞心地用双手捂住脸，无声地哭泣起来。泪水从指缝里渗了出来，沿着那痉挛的手背掉在提琴上。还用问什么呢？我立即从会计那儿拿出50元钱，小心地塞在他上衣口袋里。我想帮他系上扣子，但徒劳了，他衣袋上的扣子全掉了，衣领上也留下了被撕裂过的痕迹。接到钱，孩子仍然直愣愣地死盯着他那心爱的提琴，像一尊木偶似的仁立在柜台旁。我再也看不下去了，连忙从怀里掏出10元钱向孩子手里塞去。但他没有接钱，只是用异常恳切的语调问道：“等我有了钱，还能把琴赎回来吗？”让我怎么回答呢？这是寄售商店，不是旧社会的当铺啊！但我没有勇气向孩子那样解释，只得将求援的目光投向主任。主任向我点了点头，非常温和地对孩子说道：“暂时作为陈列商品处理，好孩子，回去照顾爸爸要紧，琴一定给你留着。”孩子再也没有说什么，急急地离开了店堂。

二

一个星期过去了，孩子没有来赎他的琴。又一个星期过去了，还是没有看见他的身影。于是大家产生了怀疑，会计说：“提琴也许是偷来的吧？现在的孩子，可不能太相信了啊！”我不同意这个看法，却又找不出反驳的理

由，只得保持沉默。慢慢的，我的心随着时间的推移逐步冷却下来。

两个月后，从朝阳公社传来一个消息：红星大队有一个从上海被遣送回乡的“反动权威”，因精神错乱突然自杀了！现在正在卫生院进行抢救。他的名字叫范汀。“范汀在这儿？他为什么要自杀？”我大吃一惊。我们音乐学院请他讲过课，虽然只见过几面，但他严肃认真的教学态度和热情奔放的音乐家风度，给我留下了难以磨灭的印象。我得马上去看看他。

消息往往是一份迟到的旧报纸。范汀的遗体前些日子已经火化了。从村里的一个老头那儿打听到范汀还有个孩子。老头絮絮叨叨地跟我说：“真是怪伢子，老子死了，都哭不出声啦！整天抱着画满豆芽菜黑道道的本子发呆，他跑在老子坟前一个劲地念叨什么‘爸爸，我对不起你，一定赎回来，一定赎回来’，他要赎什么呀？这可怜的伢子……”我心里猛然一动。老人还在絮叨，“白天在镇上拣破烂，晚上顶着月亮还在地里打草。卖了钱全存在一个铁盒里，天天要数几遍，可一个子儿也舍不得花。天一亮，早饭也不吃就站在村口的小河旁。左手这么往里一弯，右手老是不停地上下那么一摆一摆，嘴里还哼着什么怪调门，你说怪不怪？我可怜的伢子，八成发了疯啦……”我再也听不下去了，急忙问道：“现在孩子在哪儿？”老头跺了跺脚说道：“打草割伤了指头，也没让大夫去瞧瞧，天又热，全烂了！唉！被送进卫生院了……”

我推开卫生院的病房门，一朵憔悴的童子面茶花映入了我的眼帘：孩子的脸瘦多了，陷得很深的眼窝里印上了两圈黑晕，灰黄的脸上再也没有一丝光彩。他的左手被纱布裹着，上了好几道绷带。右手虽然还保持着健康，但已不是我曾见到过的那种模样。手指简直像五根干枯的树枝，开裂的手心上满是斑痕和硬茧——与两个月前见到的那种茧皮迥然不同，而且从指尖转移到了手掌……他并没有发觉我进来，右手果真像老头所说的那样上下摆动着，嘴里不停地哼着一首练习曲开头的乐章。他是那样全神贯注，仿佛真有一只无形的提琴挟在肩上。“孩子！你看这是什么？”我将提琴送到他的面前。孩子的眼睛突然变得格外明亮，他一下子把琴抱在怀里，将脸紧紧地贴在琴面上。“你看！这是发票，我已经买下了，送给你吧！”迟疑了一会儿，孩子一下子跳下来，扑在我的怀里，“叔叔！”他用右手拉着我的衣襟唱呀，跳呀，忘情地环绕着我疯狂地转起圈来，好不容易才平静下来。他郑重地从枕边拿出一个纸包，一层又一层地将它打开。当展开第四层的时候，出现了一个铁盒，铁盒里满满地装了硬币。“这是二十一元八角二分……”见我直摇头，孩子误解了我的意思：“这钱全是我自己攒〔z3n〕的，真的！剩下的钱，将来我一定……”“别说了！孩子！”我一把将他搂在怀里。

他拖着我的手奔向阳台。对着那满天星斗，他用琴声倾诉着他那无法抑制的满心喜悦。左手已无法按弦，他用弓在空弦上奏出几个富有激情的双音，将受伤的手指轻轻地浮在弦上在中部奏出几个自然泛音。望着孩子优美的身影，一束希望的火花在我脑海里闪烁：这孩子乐感很强，富有才能，将来的前途一定无限……门突然打开了，一个护士暗示我出去一下，发生什么事了？我慌乱得竟捧着铁盒跟出了房间。护士问道：“你是孩子的什么人？”“舅舅。”为了不引起麻烦，我这样说了。“请你马上制止孩子的强烈运动。并且，请原谅，医院需要保持安静。”护士又将一张纸递到我面前说道：“假如你能负责的话，请在这张手术报告上签个字！”单子上写着：“左手食指、中指三度腐烂，有败血症迹象，保留治疗无效，建议立刻进行截指手术……”

我愣住了，对一个拉琴的人来说，这不正是一份宣布死刑的判决书吗？“哐啷”一声，铁盒从我手中掉在地上，大把的硬币撒满了地，一张乐谱从铁盒里飘了出来，只见乐谱的空白处写着：“孩子，琴是我给你仅存的一份遗产，你是我的明天，我唯一的希望，你怎么能……”。“能”字只写了一半，下面留下了一大滩墨迹和斑斑点点的血痕，这是范汀一份没有写完的遗书。

门外发生的事情，正在拉琴的孩子没有察觉，他太专心了。这时，从阳台上传出一阵阵充满希望和无限乐观的、没有旋律的琴声……

### 三色圆珠笔

邱勋

齐娟娟新买了一支三色圆珠笔。一手捉住金黄的笔帽儿，另一只手轻轻拧动那墨绿色的笔杆儿，“咔”地一声，笔头上跳出个小米粒般大的尖尖，写出字来是黑色的。再一拧，写出的字变戏法般地成了蓝的。又一拧，跳出个红红的小豆豆，写出的字火红一片！一个小学五年级学生，有这么一支笔，也算得上是80年代的装备水平啦！

可是多么糟糕，三色笔今天不见啦！

她翻了书包搜书桌，再跑到操场上、上学的路上，最后又心急火燎跑回家，翻江倒海好一顿搜索。可也真怪，那支笔就像施出魔法，钻了天入了地一般，连个踪影儿也不见。

小姑娘像失却神奇的宝贝那样悲伤，眼圈儿红了。

“你什么时候丢的啊？”女同学们同情地围着她，就像自己也失去了最宝贵的东西一样。

“昨天放学时还看见的……”齐娟娟说。

消息很快传开来，班长柳群知道了。

12岁的柳群是个很有威信的小干部。他眯起眼，皱起小小的、充满智慧的眉头。一看就明白：他在思索。

班长身边自然少不了有那么几个追随者，其中有个特别活跃的角色，名叫金大梁。他的特点是爱眨巴眼睛，据说一眨巴一个心眼儿。现在他四处瞅瞅，挥一下手，大声说：

“别找啦！——圆珠笔在哪里，我知道！”

“在哪里啊？”几个孩子一齐问。齐娟娟高兴地抬起红红的眼睛。

金大梁伸出两个手指，在半空中晃了晃，鼻翅一扭，眼角飞快朝教室后排的角落里扫了一下。

“噢，二级钳工啊！”孩子们互相会意地笑了。

那位“二级钳工”，一个满头乱蓬蓬头发的男孩子，正弯腰蹲在墙角，伸出乌黑的手指，急急忙忙翻弄着地上的灰土。

他叫徐小冬，是齐娟娟的同桌，半个月前刚转到这个学校里来。转来不久，就得了这么个诨号儿。据消息灵通人士说，他跟着几个社会青年在街上掏包，被人扭送到派出所，住过三天“学习班”。金大梁更说得有枝有叶，就像刚从鲜树棵子上掐下来一样。说他别看人比个鸡蛋大不许多，道业可不浅，拜过名师学过徒哩！他师傅是个出色的高级“钳工”，两个指头伸进煤球炉里，闪电般夹出赤红的煤球来，手指上的汗毛儿不兴烧掉一根。别看徐小冬不声不响，蔫不啦唧没睡醒一般，以后大家小心自己的口袋就是啦！

“对，准是他！”一个男孩子说。

“不是他是谁？咱班里从没出过这事！”一个女孩子说。

“他照顾齐娟娟倒方便，两人国境线连在一起嘛！”没看清说话的是男孩还是女孩。

当然啦，这些话声音很低，徐小冬未必能听得清楚。不过据说这号人物反应特别锐敏。他准是感觉出大家的叽叽喳喳跟他有关，只见他不再低头翻弄灰土，慢慢回到自己的位子上坐下，扭头看看窗外。那张瘦瘦的脸上盖一层黑不黑黄不黄的茸毛，就像半个世纪没有洗脸一样。这号人嘛，也看不清他脸红了没有。

直到下午放学，三色圆珠笔仍然不见踪影，徐小冬也没有主动投案。

“得给他加加温！”金大梁说。

柳群沉思着，决断地点点头。

金大梁就跳到门口，冲着正在收拾书包准备离校的同学们喊道：

“大家慢点走，开个会！”

“什么会啊？”有人放下书包问。

“选举会。”金大梁说。

“选举什么啊？”大家奇怪了。

“民主投票，选举小偷！”柳群绷住脸，显得一本正经。

教室里“轰哈”一声，一齐乐翻了天。有几个调皮鬼，遇这类事比过年还上瘾，一齐捶桌子砸板凳表示赞成。另有几个机灵些的，挤鼻弄眼咬耳朵，仿佛猜透了柳群葫芦里卖的什么药。

老实说，选队委，选班长，从来没像这次选举这么庄严、热烈，一丝不苟。金大梁毛遂自荐当了监选人，把裁好的小纸条儿一张张分发给选民们。当然，徐小冬面前也得到了同样的一张。

班里大部分同学都没有放弃权利，参加了投票。

没有提候选人，选举结果却十分集中。一张张选票上，有的写着“徐小冬”，有的写着“二级钳工”，有的还配上彩色插图，画着两个瘦瘦的指头，稳稳地夹着一只火红的煤球儿！

“你的呢？”柳群来到徐小冬跟前。金大梁几个忽啦啦跟在身后，一个个伸脖子瞪眼出怪样。

徐小冬开头还能稳住阵脚，谁也不看，一个人坐在课桌前面。这时候，只见他猛吸一下鼻头，抓起桌上的纸条儿“哧”一声撕碎了。

柳群嘴角挑一挑，无声地笑笑。他说：

“你不愿意投票也可以，那就把东西交出来吧！”

“我没拿。”徐小冬瓮声瓮气地说。

“你没拿？”金大梁眯着眼睛，“你没当面拿，是背后拿的！”

教室里又“轰哈”一声笑了。

“我没拿。”徐小冬还是那句话，可声音比刚才低多了。

“那么圆珠笔哪去了呢？”金大梁夸张地笑着说，“它长了翅膀吗？飞到月球上去了吗？”

“反正我没拿。”徐小冬嘴唇哆嗦着，声音更低了。柳群嘴角又挑一挑，说：

“徐小冬，群众的眼睛是雪亮的，你看看大家的意见吧！”

徐小冬扭过头来，只见黑板上歪歪扭扭写着几个大字：

## 选举结果

徐小冬（又名“二级钳工”）共得 33 票

“你们欺负人！”徐小冬带着哭腔说，脸上那黑不黑黄不黄的茸毛不停地抽动着。他冲到黑板前要去擦上面的字儿。

几个男孩子挡住了他。领头的金大梁大声说：

“我们讲的是三大纪律八项注意，保证不欺负人！可你是个啥样的主儿？你是老偷的儿子，大偷的弟弟……”

“小偷！”“小偷！”孩子们喊号子般接上茬喊叫着。

人们在兴奋的、胜利的、近于疯狂的欢乐时刻，往往不去注意倒霉的失败者情绪的变化。孩子们大概更是这样。但是，如果我们用一只锋利的刀片切开徐小冬毛茸茸皮肤下面的血管，就会看到，那里面也有鲜血哩！而且，现在这鲜血是汹涌的、野性的，充满着疯狂的报复力量！

只见徐小冬冷不丁蹦起来，一把抓住了金大梁的领口。立刻两个人扭到一起了。

战争的乌云在教室上空笼罩着、飘荡着。

几个女孩子连声尖叫着。不知因为胆小还是由于心软，齐娟娟红着脸喊道：“别打啦，别打啦！圆珠笔俺不要啦！”

多亏班长柳群真有点权威，好歹把两人喊开了。

“好小子，你等着！”金大梁吐出一口唾沫。

“你等着，好小子！”徐小冬吐出半口唾沫。

第二天，徐小冬照常来校上课。他怯怯地、小猫一般坐在自己的位子上。他没有注意到，同学们书包上的拉锁都拉得很紧，书包带子也都在扣鼻上扣严了。圆珠笔的事再没人提起，他想，这场风波也许已经结束了。

上第三节课以后，柳群告诉他，班主任秦老师在办公室里等他。

听到这话，徐小冬感到两腿有些发软。他磨蹭了好一阵，慢慢走进了办公室。

老师们都上课了，屋里静悄悄的。秦老师埋头坐在一摞摞作业本子中间批改作业。她四十来岁，鬓发已经斑白了。

徐小冬怯怯地站到她的身旁。

秦老师改完一本作业，抬起头来，望着徐小冬。她态度是和善的，神色带着几分忧愁，几分悲凉。

“徐小冬，你又犯老毛病啦？”她叹口气，轻声说。

徐小冬不说话，望着自己的脚尖。

“说啊！”她又说。

“我不对，撕金大梁的领子……，”徐小冬说。

“打架是不对的，可现在先不谈这些，”秦老师缓缓地说，“你不要转弯抹角，避重就轻。先谈谈圆珠笔的事吧！”

“我没拿。”徐小冬一只脚搓着另一只脚背。

“我做了点调查，并不强迫你承认。”秦老师态度仍然十分和蔼，“你喜欢那支笔，曾经打算用你的小刀、钢笔、空鞋油盒跟娟娟交换，对吗？”

“对。齐娟娟不换。”徐小冬说。

“前天做值日，你走得最晚，对吗？”

“对。”

“找圆珠笔的时候，你显得特别积极。墙角的灰窝里也翻，老鼠洞里也

掏……你从老鼠洞里找出笔来了吗？”

“没找到。”

秦老师含有深意地微笑了一下。

“你自然知道，那里面是找不到圆珠笔的。”她继续说。“同学们反映说，这两天你走路、说话都变了，都很不自然。看来你心里也是很痛苦很矛盾的。反映情况的同学，都是少先队员，大部分是班干部、三好学生。他们不能诬赖你吧！”

“不能。”

“那就好了！”秦老师高兴地吁了一口气，眼角的鱼尾纹儿微微颤动了一下，“你喜欢它，拿去玩了两天，也该还给人家了。你要是脸上磨不开，就悄悄交给我。能办得到吗？”

“不能办到。”徐小冬说。

另一张桌前坐着一个正看报纸的高个儿男人。听到这话，他微微地抬起头来，望了徐小冬一眼。原来这是副校长兼党支部副书记。徐小冬以前读书的学校附近有几个社会青年，他们硬拉徐小冬去掏包，遭到拒绝时，也曾翻起眼皮瞪过徐小冬一眼。副校长的眼神是冷峻的、严厉的、正气凛然的，而那帮人的眼神是疯狂的、血红的、杀气腾腾的，两者完全不同。但它们同样使徐小冬心惊肉跳。

秦老师站起来，让徐小冬和她一起走到窗前。窗外是学校没有完工的高大的楼房，房前是花坛、单双杠和碧绿的杨树。不远教室里传来轻快的琴声和孩子们不太整齐的歌声。

秦老师又让他回过头来，望着办公室高高的粉墙。墙上整齐地挂着一排奖旗和奖状，阳光在玻璃镜框和奖旗彩穗上一闪一闪。

“我们是全区的重点学校，你喜欢吗？”身后又传来秦老师的声音。

“喜欢。”徐小冬说。

这可真是实情话！为了脱离那几个社会青年，爸爸托了好多人，费了好大劲，才把他转到这个学校里来。秦老师更是好人，别的老师不要，多亏秦老师才收留了他。

“你大概并不喜欢，”秦老师说，“你可能打算离开这个学校。”

副校长又微微地抬起头来，望了徐小冬一眼。徐小冬只觉从骨缝里冒出一股冷气，连头发梢都冰凉了。

“不，不……我不……”徐小冬嘴唇哆嗦起来。

“主动权在你手里。现在还不晚，你自己考虑考虑吧！”秦老师说。她让徐小冬站在一旁，摊开本子又批起作业来了。

时钟滴滴答答地响着，篮球场上不时传来欢呼和奔跑的声音。徐小冬呆呆地站着，垂下那小小的、毛茸茸的脑袋。隔着那乱蓬蓬的头发和黑不黑黄不黄的脑门，我们看不见他那些大脑细胞的活动。也许有一个代表正确的小人和一个代表错误的小人，正在进行着生死搏斗吧？但也许什么也没有，有的只是沙漠似的一片空白，收割过的田野般一片荒凉。

秦老师转过脸来，焦急、期待而又和善地说：

“我们在挽救你，希望你不要在错误的路上滑得太远，犯了错误不要紧，改了就好。我们不愿意现在就告诉你的家长，或是报告派出所……”

徐小冬身上每一根神经都簌簌抖动起来。告诉家长意味着什么，徐小冬完全了解。爸爸的皮带在他屁股上留下的印记现在还清清楚楚。而派出所，

虽然没有呼啸的皮带，但烙印在他心灵上的印记却比皮带留下的更深更痛……

“我们给你3天的时间，等待你的觉悟。3天以后，如果你仍不回头，我们只有按照你和我们都不愿意的那种方式处理了。”秦老师顿一顿，抬头望一望副校长，又接着说，“这是领导上的决定。记住，3天。”

秦老师的话仍然那样轻，那样柔和，如同一脉潺潺的流水。但扑到徐小冬身上，却像刮起了12级台风。他像片小树叶一样被卷得团团乱转，被撕成千万块碎片，被推进无底的深渊。他是怎么轻飘飘而又踉跄走出办公室的，连他自己也不知道。

副校长第三次抬起头来，朝徐小冬望了一眼。那眼神的角度、亮度和不可动摇的庄严程度，跟上两次完全相同。

3天过去了。

这3天，和地球上任何另外的3天并没有多少差别。校园内充满着思索、进取、嬉闹和欢乐，校园外充满着形形色色的幸运和不幸。徐小冬还是那个徐小冬，只是乱蓬蓬的头发似乎更乱了一些，脸上的茸毛似乎更厚了一层。

他不说话，不跟任何人接近。孩子们也像对待瘟疫病菌那样躲着他。他离家远，中午本来要到街上买个烧饼，现在也不见他离开教室。金大梁发现了这一点，他朝柳群说：

“徐二哥偷吃了《西游记》里的人参果，要成仙啦！”

第4天一早，柳群兴冲冲从办公室跑出来，急急来到齐娟娟身旁，高高举起一支崭新的三色圆珠笔，交给了齐娟娟。他眼角瞟一瞟徐小冬，说：

“小心点儿，以后不要再丢了！”

齐娟娟连忙接过笔来。久违了，亲爱的三色笔！金黄的笔帽，墨绿的笔杆，连那轻轻拧动时“咔”地一声脆响，都是这么亲切而又熟悉！小姑娘腮颊上两个浅浅的笑窝里盛满了幸福和欢欣。

身旁的徐小冬却勾头缩背趴到桌子上，两手插进乱蓬蓬的头发里，一动不动。

语文课快要下课的时候，秦老师说：

“徐小冬同学犯了错误，也可以说是严重的错误。严重之处在于不是初犯，而是重犯。他在大家的帮助之下，勇敢地改正了错误，我们应该表示欢迎。今后，希望同学们对他加强帮助，不要歧视……”

听着听着，徐小冬突然“哇”地一声，嚎陶大哭起来。他哭得声嘶力竭，仿佛要把心脏、肝肺和每寸肠子，都从喉管里呕出来。他那瘦瘦的身体不住地抖动，就像小树叶在温馨的阳光与和煦的春风中随风舞动一般。也许他那瘦小的躯壳，一时承受不了这太多的感动、悔恨和突如其来的爱抚吧！

“鳄鱼的眼泪！”金大梁说。

“装蒜！”另外几个男孩子说。

“不要歧视他！”柳群说，“改了就好！”

按说，我们这个小小的故事应该结束了。最多也不过再讲一下秦老师带领同学如何总结，在一定的会议上介绍一番经验。但是，天不作美，后来又出了一点小小的岔子（看来天地之间，有时不免要出点大煞风景的岔子的），使得我们这个虽不精彩却已算相当圆满的故事，不得不再继续下去。

事情是从齐娟娟那天半夜醒来引起的。白天她挪了一下床铺，梦中醒来，感到身子底下一件硬硬的东西，把她硌得老疼。用手一摸，原来是支圆珠笔。

她扭开灯，想把笔放进书包。

但是，当她打开铅笔盒，奇迹出现了：她面前摆着两支一模一样的圆珠笔！

同样是金黄色的笔帽、墨绿的笔杆！同样是拧动时“咔”一声脆响！在纸上试试，同样是红、黑、蓝三种颜色！

小姑娘目瞪口呆了！

但是齐娟娟还是终于认出了应该属于她的那一支。天亮以后，她急急跑进学校，把柳群给她的那支笔交给了秦老师。

这一会儿，轮到秦老师目瞪口呆了！

徐小冬被叫进办公室。他低头站着不敢看秦老师的眼睛。

“这支笔哪里来的？秦老师把笔举到徐小冬面前。她声调还是那么柔和，但已失去了平静，而且不知为什么，有些怯怯的了。

徐小冬神色慌乱，觉得脚下的土地在打着旋儿陷下去，陷下去！他支支吾吾，半天说不出话来。

过了一阵，他突然死死地抓住桌子，如同发作了精神病般哭叫着说：

“秦老师，不要告诉俺爸爸，不要告诉派出所，不要赶我走，不要赶我走啊！……。我一定改，一定改啊……”

然后，他急忙掏出几张角票放到秦老师面前，接着说：

“这是我每天中午的饭钱，一共六毛……再过4天，凑够两元四角，我就给他把钱送了去，送了去啊……”

“送给谁啊？”秦老师拧紧眉头，感到连说话的力气也没有了。

“就是街角那家文具店，有一个戴眼镜的售货员……”

我们所不愿意发生的事情终于发生了。看来真像金大梁传播的，徐小冬真有点儿“夹煤球”的本事。而且也像人们所常常议论的，吃过这口食的人物，要改正还就是不容易哩！

秦老师再不能平心静气地批改作业了。尽管屋里并没有12级台风，但她也像前天的徐小冬一样，两手小树叶般簌簌颤抖，身子仿佛正在跌向一个无底的深渊……

好些同学都来了。

柳群又皱起小小的充满智慧的眉头，但眼神却有些茫然。

金大梁仍在不住地眨巴眼睛，但眨动起来，也失去了往日的机灵劲儿。

徐小冬呆呆地站着。是的，按照正面人物或英雄人物的标准，徐小冬还是应该受到责备的。好在他在生活里和故事里都不是这样的角色。而当他弄清了齐娟娟那支笔的来龙去脉时，处在他的地位，眼下可能会显露出报复的、扬眉吐气的神气，至少也会有点被洗雪了冤屈后的快乐。但是，他没有，真的没有。他不哭了，可也没有笑。他半低着头，呆呆地站着。他的头低惯了，一时还不习惯抬起来。

“我上文具店……把笔给送回去吧……”他低声说。

“我们也去！和徐小冬一起去！”柳群、金大梁和“选举小偷”最积极的几个同学一齐说。

秦老师没有回答。她慢慢拉开抽屉，拿出一只自己准备当午饭的面包，连同桌上的几张毛票，一齐塞到徐小冬兜里。

“你们上课去吧！”她疲乏地挥一下手说。

秦老师离开办公室，走向学校大门。她的脚步正像她的心境一样，这样

轻松，又这样沉重。她手里紧紧握着那支三色圆珠笔。它像一块火炭，在烧灼着她的心窝；又像一块冰块，在清醒着她颤动的神经……

“我，首先是我……向文具店，检讨……”她喃喃地说。

副校长兼副支书工作很忙，正在召开一个如何正确对待犯过错误的儿童的重要会议。阿诚的龟

## 刘厚明

灵岩岛，在地图上不过是一粒砂。岛上却有个驰誉海南的珍贵的动物保护区。今春，我出差海南，也慕名拜访了灵岩岛上的动物王国。

那是一片幽深静谧的山林，活跃着大群大群的猕猴，矫健而温驯的坡鹿，羽色如虹的各种鹦鹉，以及穿山甲、四脚蛇之类。龟，也是这动物王国的子民，当我在一块青苔斑驳的卵石上，发现了这种爬行类动物时，瞥了一眼就要走：它们太不起眼了。

“等一等！”向导小黎却拉住了我。他上去把趴在卵石上的两只苍青色小龟，用手指挑了两下，把它们挑翻过来。这时，我忽觉眼前一亮——那两只龟的腹甲竟都是桔红色的，灿然生辉！

“啊！真漂亮！简直像红珊瑚！”我欢呼起来了，“小黎同志，这叫什么龟？”

“灵岩八板龟，我们岛上特有的！”他不无自豪地说。又把那两只龟翻回来，“在我们岛子上，还流传着一个关于这种龟的故事呢。”

“是吗？我倒想听一听。”我这时正有点儿累，也打算休息一会儿。

“可以呀！咱们坐下说。”他显然很乐意对我这个北京来的客人讲那故事。

我们在树荫下找到两块马鞍似的石头，相对而坐。接着小黎便讲了下面的故事——关于一个孩子和一只龟的故事。

我们要说的这个孩子，叫阿诚。

他是个很普通的农家孩子，没有什么特别的地方，只是他那只眼睛黑眼珠特别大，几乎不见眼白，乌亮亮的能照见水色山光。

刚满十一岁，正是贪玩的时候。这天放了学，阿诚又玩到挺晚才回家。他把书包兜儿往竹床上一倒，跑到床上撅起屁股，便慌慌忙忙写起作业来——姐姐收了工，第一件事就是检查他的作业啊！要是没完成，你就看她的眉色、眼色吧！她那眉毛会陡地立起来，目光像火一样灼人……

“汪！汪汪！”后窗外的山坡上，传来大黑的叫声，招呼阿诚去和它玩儿。这个大黑！你没看见阿诚正在忙吗？哪儿有工夫……可是，听，它怎么又“嘤儿嘤儿”地哀叫起来了？叫得那么伤心……管它呢！四道算术作业题才做出一道来，剩下的三道你替我做呀？你会吗？哼！

“嘤儿——嘤儿——”，大黑的哀叫声断断续续，越来越微弱，像一根游丝搅得阿诚心神不宁。它到底怎么了？是不是碰上了那条可怕的琴蛇？……

一想到“琴蛇”这两个字，阿诚不由得打了个冷战。他扔下铅笔，抄起小刀，就像被弹簧弹起来那样，噌地跳出了后窗户。

不久前，不知从哪儿来了一条琴蛇，琴蛇就是蟒蛇呀！又粗又长，上星期它就在后山坡上，竟把隔壁老姑家的一头小牛犊，活活缠死了！现在，大

黑一定也被它缠住了！越缠越紧，越缠越紧……阿诚得赶快去救它，赶快！

他跳到窗外，嘎巴嘎巴劈下几张山姜叶。你别看琴蛇个儿大，厉害，只要拿出姜叶扣住它的脑袋，那股辛味儿就能把它熏醉，就像打了麻药，动也动不得了！这是爸爸说的。他举着山姜叶，一阵风冲上山坡，在离一个石坎几步远处，却又猛地收住脚——大黑的呜咽就是在那石坎下传出来的。

山姜叶准能把那条硕大的琴蛇熏醉吗？万一……那家伙一甩尾巴，就能把你抽倒，再活活吞到肚子里去呀！可是，大黑怎么办？大黑不是一只普通的狗，而是每天陪我玩儿，帮我逮野兔，捉山鸡的好伙伴，好朋友啊！对朋友能见死不救吗？当然不能！阿诚忍着强烈的心跳，一步步走到石坎边趴下来，屏住呼吸，探头下望——

深深的沟壑，密匝匝的灌木丛，乱石间跳动着一道清亮亮的山溪。溪水中裸露出来的一块大鹅卵石上，一条大黑狗踞地作势，似乎紧盯着什么。哪儿有琴蛇呀？连影子也没有！一场虚惊……可是大黑刚才为什么哀哀地叫呢？想骗出我来和它玩呗！这个臭大黑，吓坏我啦！

“大黑！”阿诚顺一条斜坡跑下沟底，把山姜叶向它抛去，“你这条讨厌的狗！”

“汪！汪汪！”大黑用欢叫作答，它叼起一块石头，跃过溪流，把它放在小主人跟前，一劲儿冲他摇尾巴。

“去你的！”阿诚像踢皮球那样，把那块苍青色的石头踢起来，正好打在大黑肚子上，又弹到草丛里，大黑嗷地叫了一声，阿诚却愣了神儿——当石头飞向大黑时，他惊讶地发现它划出了一道耀眼的红线！

他立刻扑进草丛，于是，他看见了一只拳头大小的苍青色的龟，他把它拣起来，翻起来一看，不禁笑了。它那由八块方行小板拼合成的腹甲，红灿灿的，像天边的晚霞！那些小板闭合着，和背壳紧扣在一起，把头、尾和四条腿，都藏在里面，一丝不露地保护起来了。阿诚想掰开看看，却怎么也掰不动；他又掏出那把本来准备“杀”琴蛇的小刀撬，刀尖居然插也插不进！阿诚见过不少闭壳龟。可闭得这么紧的，还是第一次看见。这小龟，神了！

蹲在旁边的大黑又呜咽起来，像说：你看这小东西多硬，简直像个铁饼！我刚才怎么也咬它不动，把牙齿都硌疼了！阿诚轻轻拍了拍它的脑门，说：“别哼哟了！这么漂亮的小龟你还舍得吃？也太馋啦！去吧，咱把它带回家养起来吧。”

阿诚带着大黑下山时，看见他家屋顶上升腾起一股炊烟，这才又想起那三道没做完的算术作业题来——只好等着看姐姐的眉色、眼色了！

姐姐坐在灶前小板凳上烧饭，爸爸脸朝墙躺在床上歇息。屋里暗幽幽，只有姐姐的脸是明亮的；灶膛里闪出的火花，把她那张俊美的脸映得红艳艳的，像一团凤凰花。

阿诚本来不知道姐姐长得美。去年姐姐从县高中回乡来种田，出工收工经过村街时，总是把来往行人的目光牵住。邻居的姑姑婶婶们，还指着姐姐夸，夸她眉眼秀气，身腰挺实，头发黑得像老鸦的羽毛……阿诚这才发现姐姐的确值得人们这样夸奖。可是，关于“眉眼秀气”他有些怀疑：当你没完成作业时，你就看吧……

现在，没做完作业的阿诚，正怯怯地在屋门口站着呢。他站了一会儿，趁姐姐弯下腰去添柴禾，趁山柴一阵哗剥乱响，猫儿一样溜进屋，跪在床前便悄悄地补起作业来。如果说他惧怕姐姐那陡地立起来的眉毛，和火一样灼

人的目光，倒不如说打心里不愿惹姐姐生气——姐姐在县高中念得好好的，怎么半路退学回来了？去年夏天，癌症夺走了妈妈，爸爸的哮喘病也跟着加重了；姐姐回来好帮爸爸种那十二亩包产田，撑住这个多难的家呀！也好继续供弟弟上学，上完小学上中学，一直上到大学呀！姐姐回来就成了家里的顶梁柱，田里忙完家里忙。半年下来人都累瘦了。姐姐的辛苦里，有弟弟的前程。这，阿诚懂！

“啪哒”，电灯亮了。姐姐拉开灯又返身去烧饭。阿诚只听见她说了一句：“屋里这么黑也不怕把眼睛熬瞎！”……

红糙米饭，炒四季豆，阿诚吃得挺香，吃着吃着，他忽然想起口袋里的小龟！它也饿了吧？便把它掏出来，放在桌沿上，捏了一撮米饭喂它。

“那是个什么东西？”坐在对面的姐姐冷冷地问。

“小龟。”

“哪儿来的？”

“捉来的。”

“原来你放了学就捉龟去了，怪不得没完成作业呢！都四年级了，还贪玩儿！扔了去！”

“我不……”

“你不扔我替你扔！”姐姐伸手要抓小龟，可却停在半路了——

小龟大概真的饿了，它闻见米饭的香味，从壳里探出了头，伸出了尾巴和四条腿，小小心心地向前爬去，它那三角形的头顶和又短又细的小尾巴，都是黄褐色的；四条腿嫩红嫩红，就像穿了四只小红水靴。它扭着颈子左顾右盼，两颗点墨似的小眼睛亮晶晶。

姐姐吃惊地看着小龟。她也从来没看见过这么漂亮的龟吧？

爸爸放下筷子，用干树枝似的手指捏起小龟（它立刻把头、尾和四肢缩了回去），看了看它那红灿灿的腹甲，枯瘦的脸上浮出了涟漪的笑纹：“这是灵岩八板龟，最难得的呀！这种龟除了咱灵岩岛，哪儿也没有！雌龟一年只生一个蛋，又难免叫蛇虫鸟儿叼去，就越发稀罕了。所以它们也知道珍惜自己，能把壳闭得严丝合缝……”自从妈妈去世后，爸爸从来没有说过这么多话，直到又“嘿儿喽嘿儿喽”喘上来才住口。

“叫阿诚……养下吧！”

姐姐虽然对阿诚严厉，对爸爸可是顺从体贴。听爸爸许可阿诚养下小龟，她只嗔怪地盯了弟弟一眼，便到院里拎进个半截子破瓮。说：“就养在这里头吧。”

“哎！”阿诚脆生生地答应一声，上去接过破瓮。他把它斜靠在屋角落，又舀了半瓢水灌进去。这样，那倾斜的瓮底，就上有“陆地”，下有“湖泊”了——龟不也是两栖动物吗？

尽管有“陆地”有“湖泊”，小龟的世界毕竟太狭小，太憋闷了。不久，它就生了病，一条前腿上长出了一个瘤子。嫩红色鳞片鼓胀起来，像个小樱桃。阿诚捞来小鱼小虾喂它，它不吃，懒洋洋地趴在瓮里，合着眼膜一动不动。阿诚急了，跑到田里找回爸爸来。爸爸用针挑破那个瘤子，挤出一股紫黑色的淤血。过了几天，小龟才有了活气。

阿诚认为：要保持小龟的身体健康，就得让它到阳光下去散散步。小龟被放到了院子里，清新的空气和明亮的阳光，使它感到十分舒服。起初，院子里的公鸡、母鸡纷纷啄它，但大黑把它们赶得咕嘎嘎飞散了——懂事的大

黑知道阿诚喜欢小龟，所以也变得对它很友好。

渐渐地，小龟认识了阿诚。每天下午，它总是盼望着阿诚那两颗又大又黑，几乎不见眼白的眼睛，像星星那样出现在它头顶上。他喂饱它便把它从瓮里拿出来，放到院里去让它散步。爸爸和姐姐收工回来了，小龟就扬起颈子表示欢迎，似乎也认识了他们。

姐姐说：“这小东西倒也知道恋人哩！”清秀的脸上也漾出浅浅的笑容。

阿诚很少看见姐姐笑。繁重的农活，做不完的家务，忙得她没工夫笑呀！现在，小龟引出了姐姐的笑容，阿诚感到很得意。其实，近来姐姐爱笑另有原因——她和爸爸承包的那十二亩稻田，苗情比往年强许多，绿盈盈一片。姐姐正在做着——一个丰收的梦呢！

一场强台风，撕碎了姐姐的梦。

那风啊，以每秒70米的速度，挟带着暴雨，搅得天昏地黑，似乎要把灵岩岛从海中拔起，卷到天上去！老师带着学生刚逃出教室，教室便在他们身后轰隆隆坍塌了。操场上碗口粗的棕榈树连根拔起，篮球架子从这头滚到那头……全校师生趴在操场中央，一动也不敢动，谁站起来就会被暴风雨扫倒……大约过了半个小时，风雨骤然停息，就像有一万只凶恶的虎狼，嗥叫够了，糟踏够了，得意而去……大家爬起来，呆怔怔地望着变成一片废墟的校舍。校长突然吼喊一声：“别站在这儿发呆了，快都回家去看看吧！”大家这才呼啦啦跑散。

阿诚到家一看，三间茅草土坯房变成了一堆泥土。院里的鸡窝不知刮到什么地方去了，公鸡母鸡们挤成一堆在角落里打战。大黑垂头丧气地走过来，用湿漉漉的尾巴扫他的腿，同时向那堆房土轻声呜咽。阿诚心里一动，忙去用手刨那堆房土，他拼命地刨啊，刨啊，终于在一堆碎瓷片下刨出了他的小龟。他在一个小水坑里把它身上的泥土洗干净，叫着：“龟，龟，龟！”小龟立刻从坚硬的壳壳里伸出头，点墨似的小眼睛充满喜悦地望着阿诚，好像向他报告：我一点没受伤，请你放心吧！

阿诚跑到田里，去找爸爸和姐姐。

爸爸团在田埂上，脑袋埋在胸窝里，泥人似的一动不动。姐姐挽着裤脚站在水田里，不出声儿地淌眼泪——那一大片绿盈盈，早已抽穗，丰收在望的稻田，那洒过爸爸和姐姐的许多汗水，正要用金色的谷粒回报他们的十二亩包产田，被暴风雨搅得稀烂！浑沌沌一片，看着叫人头晕……

爸爸抗不住这沉重的打击，终于病倒了。姐姐把他背到隔壁老姑家。她家房子是石头垒的，只被台风扫掉一层瓦。爸爸躺在床上，急促地喘着，还带着“嘿儿喽，嘿儿喽”的胸音，就像胸膛里塞满了棉絮，老姑煮了一碗鲜白果汤，姐姐一勺勺地给爸爸送下去。到了晚上，爸爸却喘得更急促、更吓人了。姐姐抓住老姑的手，带着哭腔说：“老姑，送爸爸上医院吧！”

“恐怕医院也房倒屋漏，收不得病人喽！”老姑愁苦地说。她忽然转向阿诚：“阿诚，你不是养了一只龟么？听说龟板胶是治哮喘的偏方，快拿出来！”

阿诚浑身一震，不由得捂住衣袋，惊恐地退缩了两步。但是，他看到姐姐在用混合着责问和悲戚的目光刺着自己，又看看爸爸那张土色的，不住抽搐的面孔，还是掏出了他心爱的小龟，默默地交给了老姑。

这时，爸爸说话了：“我什么也……吃不下。”他蠕动着紫色的干裂的嘴唇说，“留到……明天吧。”……

深夜，阿诚睡醒一觉，见姐姐仍然坐在爸爸的床沿上守着。水一样的月光从破漏的屋顶洒下来，她那张清秀的脸白得像张纸，凹陷的眼睛窝像纸上的两个洞。阿诚下了床，想叫姐姐去睡一会儿，自己守着爸爸。他走到姐姐跟前，才发觉她合着眼，就那样坐着睡了。阿诚正不知该不该叫她到床上去睡，却觉着有一只粗糙的手拉住自己的手，他俯下身来，轻轻叫了一声：“爸爸！”

“去放了它吧……龟板……也治不了我的病。”爸爸指指床下，有气无力地说。

“您叫我放了小龟？”阿诚怀疑自己没听清。

“这龟……是灵岩岛的一宝……放生吧！”

“可是……”

“快，快去……放！”

“爸爸！”阿诚把脸贴在爸爸那张土色的脸上，眼泪簌簌地淌下来。

他从床下搬出个蓝花陶罐，倒出小龟，想了想，又从衣袋里掏出小刀，借着从屋顶直泻下来的月光，在小龟那苍青色的背壳上，一笔一笔刻下了四个字：阿诚的龟。

“爸，我去了。”他蹑着脚走出屋门。

月光，星光，静静地村街。

山影，树影，灰白的山径。

黑黝黝的山林里，有锦蛇绿莹莹的眼睛，有猫头鹰划过空气的摩擦声。阿诚只管跑，他要跑到石坎下去，那山溪边去，把小龟送回它原来的“家”。他连滚带爬地下到沟底，踏进了荡着溶溶月光的溪水，把小龟轻轻放在那块大鹅卵石上：“再见吧，阿诚的龟！”

小龟嗅到了山林里清新芬芳的气息，听到了汨汨的溪水声，夜鸟的扑翼声和蛇类游过草丛的沙沙声，感到一种熟悉而亲切的味道，便欣喜地伸出了头。它看见一双又大又黑，几乎没有眼白的眼睛，正凝视着自己，那双眼睛蒙着泪水……。

第二天早起，姐姐和老姑都没有再提起小龟——爸爸不再喘，也不再呼吸了。

不久，阿诚和姐姐又搬回了自己的家。这得感谢公社的救灾青年突击队，把他们那三间土坯房重又立了起来。

这是一个冷清清、空荡荡的家，除了经过修理勉强可用的竹床、地桌和一条吱嘎作响的板凳，什么也没有了。也许是怜惜他们姐弟的孤苦无依吧，也许因为姐姐长得俊美吧，村里那些热心肠的姑姑婶婶，相跟着来给姐姐作媒。她们给她介绍的“对象”，都是殷实人家的小伙子，其中还有港客和华侨（录岩岛也是海南的一个侨乡），但是姐姐一一回绝了。她说：如今党和政府的政策，是实行多劳多得，再穷再苦，只要肯下力劳动就会有活路！

姐姐决定养鸭：把鸭子放到被台风搅烂的稻田里，不用花钱买饲料，那十二亩田里的烂稻穗就能把几百只鸭子催肥！这天清早，阿诚帮助姐姐把家里的九只鸡捉住，捆上爪子，装进背篓，准备背到集上去卖。卖了尖嘴巴的，好买扁嘴巴的。

镇上的集市并没有因风灾而萧条，反而更加兴旺热闹了，鸡鸭肉蛋、羊羔猪娃、萝卜地瓜，以至金鱼鹦鹉，卖什么的都有。风灾之后物价暴涨，什么都贵得吓人！也有卖便宜货的：那些半条胳膊上箍满银亮亮的手表的人；

那些两只手各提一台贴着外国商标的收录机的人；那些卖蛤蟆镜、牛仔裤和尼龙乔其纱连衣裙的人，都肯以低于国营商店的价格出售他们的货品——那都是从海上偷运来的走私品，而且多半是冒牌货……

阿诚跟着姐姐在人群中拥挤着。四面八方传来吆喝声、划价声和收录机噪乱的音乐声。“钱”这个字眼，在乱哄哄的声浪里不断蹦跳出来，仿佛是个无处不在的精灵。阿诚有点儿头晕目眩了，紧拽着姐姐的衣襟。姐姐却似乎来了精神，目光扫来扫去，像在观察什么，窥测什么……

“这鸡卖吗？”几个买主围上来。

“卖。一共9只，8只母鸡都下蛋呢。”姐姐放下背篓说。

“统共卖多少钱？”

“90块！”

阿诚一惊：路上姐姐不是说，这九只鸡卖30块吗？眨眼工夫怎么涨了三倍！

一阵激烈的讨价还价。那买主出到80块钱姐姐还是不肯卖；他气哼哼地要走，姐姐却又叫住他：“80就80，便宜你了！”

啊，姐姐真行！别看她平时又文静又稳重，必要时也能变得泼辣而能干呀！

“有这些钱，就能多买些小鸭子了！”姐姐舒了口气，把8张10元票子揣进内衣的衣袋，抹开被汗水贴在脑门上的一缕头发说，“明天，咱们到鱼浮公社去买小鸭，那边养鸭户多，又没受灾，便宜。”

他们往回走的时候，看见一溜货摊前围着许多衣着花哨的港客和华侨。摊贩们在高声叫卖：“买龟！买龟！本岛特产灵岩八板龟！熬成龟板胶，防癌治癌有奇效……”阿诚浑身一震，接着便飞快地跑了过去。

十几个货摊上，摆着一盆又一盆大大小小的龟，都是背壳苍青，腹甲红亮的灵岩八板龟。爸爸不是说这种龟十分稀罕吗？他们从哪儿抓来这么多！会不会把我放掉的那只小龟也捉了来呢？阿诚像泥鳅穿沙，在人群中疾速钻动，紧张地搜寻他的小龟：那只背壳上刻着“阿诚的龟”四个字的。他把眼睛瞪得溜圆。一盆盆搜寻着，刚寻过五、六盆，却被姐姐拽了出来。

姐姐的眼睛闪闪发光，急切地问：“阿诚，你养的那只龟呢？也拿来卖了吧！刚才有个香港人用四十块钱买走一只龟，和你那只大小差不多！”

“我那只……早放了！”阿诚痴痴地说。

“放了？哎呀，为什么放了它呢？”

“爸爸叫我放的，就在他临死的那天夜里……”

“噫！”姐姐怔了一下，重重地叹了口气，“爸爸，心太好了。”……

回到家，阿诚胡乱吃过午饭，便向山上跑去。他跑下那个石坎，朝溪水呼唤：“龟，龟，龟！”过去，只要他这样一叫，小龟便会从床下、桌下或者什么角落里，向他爬来，仰起脖子，等着他喂食。“龟，龟，龟！”他蹚起了细砂水草，踩乱了山影树影，可是，小龟却始终没露面。

“它一定被龟贩子捉去了，卖掉了，熬成黑糊糊的龟板胶啦！”阿诚绝望地一屁股坐在那阴凉的鹅卵石上。

十数里外的鱼浮公社，养鸭户多，又没遭灾，可鸭蛋和鸭子的价格也涨得很猛。他们要从灾区涌来的买主身上，多榨几两油哩！阿诚跟着姐姐来买雏鸭，挨门挨户地求情、说好话，把卖鸡的八十块钱和政府发的五十块救济款，花个精光，也才买了四十二只脚掌大的雏鸭。

姐弟俩砍了两根竹竿，赶着鸭群往回走。小鸭们自从钻出蛋壳，还没走过这么远的路呢，姐姐怕累它们，只好走走停停，停停走走。赶到家，星星已经出齐，人和鸭子都很乏累了，姐弟俩胡乱吃过晚饭，又喂了小鸭们一顿米汤，便都睡了。

阿诚睡得并不安稳，近来他常常做梦，每个梦里都有那只“阿诚的龟”。现在，他又梦见了它——小龟在院子里散步，一群雪白的小鸭子在它周围吵吵闹闹。突然，一个粗壮的汉子闯进来，抓起小龟扭头便跑，蹲在房檐下的阿诚慌忙跳起来去追赶。追出村街，追过田野，跑进一座荒凉的大山，却不见那汉子踪影了。阿诚焦急地爬上山顶，看见山坳里升起一缕烟雾，那汉子生起一堆篝火，架上铁锅，锅里的水很快沸腾了。他仰起头，朝站在高高山顶上的阿诚哈哈笑着喊道：“我要熬龟板胶了！”接着，就举起小龟，要把它投进翻滚的沸水里。阿诚哭喊起来：“坏人，你还我小龟！”……

阿诚醒来时浑身还在战栗，好半天才明白那不过是一个噩梦，他吐了口气，心里轻松了许多。这时窗纸已经发白，天蒙蒙亮了。他感觉小肚子直发胀，便下床到院子里去尿尿。当他拉开屋门时，突然目瞪口呆，奇迹发生了——青石台阶上，有几团苍青色的东西。一、二、三、四……竟是七只小龟！他蹲下来，发现最前面那一只的背壳上，好像刻有字迹，他抹去露水一看，立刻惊叫起来：“阿诚的龟！”

是不是自己还在梦中？阿诚使劲儿拧了一下自己的耳朵，就像拧水龙头那样，耳朵马上火辣辣地疼起来。啊，这不是梦！我的小龟回来啦！听说龟也像猫狗一样，能识路认家，竟是真的！“龟，龟，龟！”你快伸出头来看看阿诚吧！

小龟听到阿诚的呼唤，立刻伸出头来，它那两颗点墨似的小眼睛里，似乎有一种悲喜交集的神情。阿诚亲了一下它那又湿又凉的背壳，它却把颈子扭向身后，好像告诉阿诚，我还带来六个朋友呢！

趴在台阶上的另外六只小龟，这时也都伸出了颈子，抬起小脑袋乞求地望着阿诚。

阿诚顿时明白了它们的来意：自从灵岩八板龟能够防治癌症的说法传开后，这种美丽而稀少的龟就值钱了！龟贩子们纷纷进山捕捉，捉光一处又去捉另一处的，眼看危险一天天逼近，“阿诚的龟”便带着它的六个朋友来找阿诚。它们相信阿诚一定会保护它们，一定！……

小龟们的信赖，使阿诚万分感动。

这事不能让姐姐知道，得赶快把它们藏起来！

阿诚找到一个瓦盆，把七只小龟放进去，藏进柴禾垛里。刚藏好，姐姐在房里问话了：“阿诚，你在院里鼓捣什么呢？”阿诚说：“抱柴禾，你快起来烧饭吧，吃完饭咱们好去放鸭子啊！”姐姐带着笑音说：“你今天倒变得勤快了！”

吃过早饭，姐弟俩把鸭子赶出街门。小鸭们扭着屁股，呷呷呷地叫成一片。赶到田边，它们就争先恐后地跑下畦埂，像一堆小雪团滚进田里去了。

台风蹂躏过的稻田，成了小鸭们的乐园。甜嫩嫩的烂稻穗，油汪汪的红螿蛄，吃也吃不完。42只小鸭天天见长，就像气儿吹的，半个多月下来就都变成肥墩墩的大鸭子了。它们吃饱了便在水田里游泳，撅起屁股扎猛子玩。

阿诚喜欢和姐姐并肩坐在畦埂上，欣赏鸭子们游水，一只一只像小白船，凑在一起像一片白云。姐姐清秀的脸上又有了喜色——那片白云载着她一个

新的梦吧？

姐弟俩从早到晚守在田边，傍午轮班回家吃饭。阿诚回家时，总要绕到村后水塘去，捞些小鱼小虾，到家后扒开柴垛，端出瓦盆，给七只小龟开一顿有鱼有虾的丰盛午餐，然后，“阿诚的龟”便领着它那六个朋友，开始在院子里散步了！阿诚把双手抄在身后，踱来踱去守望着它们。每当这时，他就恍惚觉得自己是个大人，是个有力量的人！甚至不由自主地吹起口哨来。

是呀，能够受到别人——哪怕是七只小龟——的信赖的人，难道还不是一个有力量的人吗？

校舍修好了，学校发下来复课通知。

教室在暴风雨中坍塌时，同学们的书包都被捂在里边：课本、作业本、练习本早沤烂了，铅笔、钢笔和各种文具也被砸得一塌糊涂，被当作垃圾除掉了。复课就必须买一套新的。

“只好先卖几只鸭子，给你凑上这笔钱了。”姐姐蹙起弯弯的眉毛，把复课通知书看了一遍又一遍，然后把目光移向田里的鸭群。“本来它们都能长到五、六斤呢，可现在才不过两斤多重，卖掉了实在叫人心疼啊！”……

这天傍午，阿诚回家吃饭时，在村街上碰见一个胡子拉茬的人，肩上搭着个布袋，拖着长腔吆喝：“收买灵岩八板龟——！收买灵岩八板龟——！”阿诚心里一动：我卖给他两只小龟，买书本文具的钱不就有了？姐姐心疼她的鸭子，我也应该心疼姐姐啊！当然，绝不能卖“阿诚的龟”。

“你等等！”阿诚叫住那龟贩子，便向家里跑去。

他扒开柴垛，端出瓦盆，刚刚伸出手去抓却又缩回来，就像被火烫了一下——以“阿诚的龟”为首的七只小龟，熟悉它们的保护人的气味，一齐伸出颈子，十四颗黑晶晶的小眼睛直直地望着他，阿诚觉得它们像看透了自己的心事，颗颗眼睛里都充满了怨忿和哀伤：我们为了躲避龟贩子的捕捉，才来找你保护的。可你又要把我们卖给龟贩子！原来我们相信了一个不值得信任的人！……

“小同学，叫我看你的龟吧！”那龟贩子笑眯眯地迈进了门槛。

“我没有龟！”阿诚忽然冲上去，一下把他推出门外，“咣当！”关上了街门。

柴垛里的“秘密”，终于被姐姐发现了！这事全怪大黑。

大黑是一只知道体贴主人的狗，台风的袭击和爸爸的死，几乎毁了主人的家，它觉得不能再让这个家养活自己了，便加入了野狗群，过起流浪生活。这天，它来到混乱却容易找到食物的集市上，忽然看见姐姐在那里卖鸭子。它立刻跑过去，蹲在她的身后，等姐姐卖完挎篮里的三只鸭子，它就默默地跟着她回家了。

走进村口，姐姐才发现身后的大黑，大黑上来询问地望着她：我可以回家吗？姐姐捋捋它那失去光泽的黑毛，摸摸它腹部的嶙嶙肋骨，叹息了一声，说：“走吧，跟我回家！”

大黑看见了那扇熟悉的街门，便绕过姐姐兴奋地跑上去。院里，阿诚喂完小龟，刚把瓦盆掩进柴垛里，忽见大黑跑进门来。他就像见到久别的亲人，欢呼着迎了上去，抱住了大黑的脖子，柴垛没码稳，“哗啦”倒了，姐姐恰巧进门，吃惊地看见了那一只瓦盆、七只龟。

她扔下挎篮端起瓦盆，眼睛闪闪发亮，高兴地说：“啊，全是灵岩八板龟！一、二、三、四……七只呢！阿诚，你从哪儿捉来的？这可能卖个大价

钱，救咱们的急啦！”

阿诚慌了，一把夺过瓦盆，紧紧抱在怀里，脸涨得通红，说：“我就是怕你卖，才藏起它们的！”

“怕我卖？为什么？”姐姐惊诧了。

“这是我的龟！你没权利卖！”阿诚吼喊着。

姐姐好像被推了一下，身子一晃——弟弟还从来没有这样顶撞过她，她又生气又震惊。“你说什么？这是你的龟，我没权利卖？”她用火一样的目光逼视着弟弟，“那我问你，鸭子是谁的？我今天为谁忍心卖了三只没长足分量的鸭子？为谁？你说，你说呀！”

“为我……”阿诚退了两步，怀里的瓦盆却抱得更紧了。

“那你为什么还说这是你的龟，和我分得这么清？！”这句话一出口，姐姐忽然一阵心酸，眼里涌出泪水来，声音也哽咽了，“妈和爸爸相继去世了，撇下了你和我，我不愿意嫁人，不愿意离开这个穷家，不就是因为这个家里还有个你吗？……可你！都11岁了，还光顾自己玩龟开心，一点儿也不想帮帮我！”她忿忿地抹一把眼泪，指着街门喊道：“你走吧！你不是想和我分家吗？抱着你的龟走吧！”

阿诚咬着嘴唇，痴痴呆呆地望着悲忿已极的姐姐。

“你不走，我走！”姐姐控制不住自己了。

她刚要转身，阿诚突然把瓦盆往她怀里一塞，哇地哭了。“你去卖吧！卖吧！”他呜呜咽咽地说了许多话，说到了爸爸临死叫他放龟时，他怎样舍不得，所以，在龟壳上刻了四个字；说到为了逃避龟贩子发疯似的捕捉，“阿诚的龟”又怎样带着它的六个朋友，深夜爬回来找他保护；还说到他也曾想卖掉两只小龟，买书本文具，可是——“小龟信任我才来找我，我不能那么没良心呀！呜呜呜……”

姐姐听他说完，默默地站了一会儿，摸了摸那只刻着“阿诚的龟”的那只小龟的龟壳，轻轻放下瓦盆，捧起阿诚的脸——弟弟那眼睛几乎没有眼白，两颗眼珠那么黑，那么大

阿诚抬起头，他看见姐姐那乌黝黝的眼里，放出湿润的光泽，像深潭里放出的波光，她就这么湿润地，久久地注视着自己，好像不认识弟弟了……

也不知什么时候，那个胡子拉茬、肩上搭着一条布袋的龟贩子，又走进院里来了。他笑咪咪地望着地上的瓦盆，兴奋地搓着手说：“好啊——这是个聚宝盆呀！七只灵岩八板龟，你家发财啦！”说着，解下挂在腰带上的牛皮钱包。

“我们不卖！”姐姐稳稳地说。

阿诚身上掠过一阵惊喜的战栗。

“姑娘，我出两百块！”龟贩子抽出一沓花花绿绿的钞票，在另一只手掌上“啦”地拍了一下。

“我们不——卖！”姐姐的目光庄严而冰冷，逼得龟贩子退了几步，他骂了一句什么，扭头溜出了街门。

阿诚一把抱住姐姐的腰，把脸紧贴在她那火热的胸脯上，轻声叫着：“姐姐，姐姐，我的好姐姐！”……

暮色漫下来，归巢的鸟儿在四处喧叫。小黎看看天色，站了起来。

“你该回县城了，司机也许早等急了。”

“可是，后来呢？”我仍然坐在马鞍石上，仍然沉浸在那个故事的意境

中，“阿诚一直养着那七只龟么？”

“前年，我们这个动物保护区建立以后，他和他姐姐把那七只龟送到这儿来了。”

“它们都在这儿？那只‘阿诚的龟’也在？”

“在，都野放着呢。”

“小黎！”我跳起来，“我今天不想回去了，你能在宿舍里给我支张床吗？”

没问题儿！你怎么……”

“我明天一定要找到那只‘阿诚的龟’，亲眼见识一下。”

“好哇！明天一早，我陪你去找！”

小黎挎住我的胳膊，我俩就这样走出了暮霭沉沉的山林。

那么，第二天我看到‘阿诚的龟’了吗？看到了，看到了！当然看到了！

我可不怕十三岁

刘心武

吃晚饭的时候，我问爸爸：“外国人为什么害怕13这个数？”

爸爸解释说：“西欧、北美，也许还包括澳大利亚一类地方，也就是信奉基督教的人比较多的地方，是有那么一种风俗，忌讳13，甚至害怕13，剧院里不设第13排，没有第13号，旅馆房间12号过去就是14号……这当然是一种迷信心理，以为13这个数不吉利，其实没有什么道理。至于为什么会形成这么个心理，有好多种解释……”

我正听得起劲，妈妈用筷子敲着碗边说：“行啦行啦，吃饭的时候还说那么多的话！”

爸爸不再说了。

我可不甘心。我把筷子往桌上一放，宣布说：“我先不吃了。爸，你给我说清楚，外国人究竟为什么害怕13？”

妈妈生气了，她先冲着我说：“你一个小孩子，琢磨这些事干什么？”又冲着爸爸唠叨起来，“你也是，他才多大，你就跟他胡扯这些个没用的题目……”

到晚上看电视的时候，我又把这个题目提出来了：“爸，你倒是告诉我呀——外国人为什么害怕13这个数？”

妈妈一听，瞪了我一眼，随后便瞪着爸爸。

爸爸心不在焉地说：“其实他们也没有统一的解释。37爸反正就是那么一种迷信的心理。”

我心里结了个疙瘩。

自从我上初一以后，心里头结了无数个疙瘩。我提出的问题，老师、家长以及我所碰上的人，不是不给我正面回答，就是他们也弄不清，这倒还罢了，他们竟常常责怪我不该提出那样的问题来，这就在我心里结上了一个又一个的疙瘩。

哼，他们不回答我，我自己来解答！我要靠自己的力量，把一个又一个疙瘩全解开！

电视上正播出一部电视剧，嘿，你以为我看得出来吗？别提多假了——那个女英雄身中数弹，可偏不死，她抿个嘴、瞪着双眼，扔出一个手榴弹去，

“轰”的一声，不消说，五六个坏蛋反倒一下子全报销了！他们骗谁呢？那些个什么编剧呀，导演呀——骗小学生还差不多，我可是上了初二的中学生了，谁还信他们那一套！我立刻指着荧光屏说：“那几个坏蛋真是傻帽儿！就算开头没把那女的打死，见着她举起手榴弹了，也得赶紧补几枪呀，怎么能挤成一团干等着挨炸呢？”

妈妈一听就烦了，她指责我说：“你怎么能向着坏蛋呢？你这样下去还得了吗？是非不分，爱憎不明……”

可是电视剧往下的场面更滑稽：另一个女英雄，搞地下工作的，打扮得妖里妖气；坏人发现她了，来逮她，人家把手枪举起来了，她呢，把手里的扇子甩过去——那扇子上原来装着尖刀；刀尖一下子扎进了坏蛋的手背，坏蛋手里的枪掉在地下……

甭等我发话，爸爸先忍不住哈哈地笑出声来，他连连摇头说：“瞎编！唉，瞎编……”

我立刻跟上去说：“什么破节目呀，给他们一个‘大哄子’！”

妈妈这回冲着爸爸去了：“你瞧你给孩子都是些什么影响？跟你实说吧，小凯身上最近出现的毛病，十有八九都跟你这种影响有关！”

爸爸望着我说：“小凯呀，你对大人的议论不要照搬照套……比如这个电视剧吧，毛病确实很多，可他们的立意还是好的；再说，搞一部电视剧也很不容易……”

我可不服。许他说人家“瞎编”，就不许我给人家一个“大哄子”吗？

我觉得大人们——从老师到家长，从邻居到偶然遇上的人——对我们实在是太平等。不知怎么搞的，最近我心里总有那么一种反叛的情绪，大人不许我问的问题，我偏要问；大人不让我知道的事，我偏要知道；大人不准我干的事，我偏要干。

有一天我问妈妈：“妈，你究竟是打哪儿把我生出来的？是真的打肚脐眼里生出来的吗？”

妈妈吓得差点把手里的盘子掉到地上，她一张脸变得煞白，嘴唇哆嗦着。我仅仅是因为可怜她，才放弃了继续追问。

事后，妈妈严肃地教训我说：“小凯，你可不许胡思乱想！你可不能学坏啊！”说着，她双眼里竟涌出了泪水。

我莫名其妙。我怎么可能学坏呢？我可不是不知好歹。我只不过是好奇罢了。不过，我毕竟不愿意让妈妈伤心。我心里头其实很爱她，尽管她总叨唠我，把我当那种什么都不懂的小学生看待。为了不让妈妈伤心，我再没问过那个问题。我任心头结着那么个疙瘩。那并不是个了不起的疙瘩。在我急着想解开的疙瘩里，还数不上它。

还有一天，我家来了客人——爸爸上中学时候的老同学，我得叫他马叔叔。马叔叔刚从法国回来，他好像是去法国参加了一个什么国际性的学术会议。爸爸和马叔叔聊得很欢。谁知当我正听得出神时，妈妈忽然严厉地把我叫到隔壁屋去，我老大不高兴地问妈妈：“叫我干嘛呀？”

妈妈说：“做功课！”

我宣布说：“我功课早就做完啦！”

妈妈说：“你上小学时候，做功课多细心呀！就说作文吧，每个字都工工整整，摆在格子当中；现在呢，可好，那一行行的字真叫‘龙飞凤舞’！我刚查了你作的作文，内容嘛，还可以，可字迹潦草得不行，你重抄一遍！”

我可不是上小学时候的我了，我皱皱鼻子说：“您甭跟我使计——我知道您干嘛把我叫过来，才不是为作文的事呢，您是不愿意我坐那儿听爸爸和马叔叔聊天！”

妈妈承认这一点：“你能知道我的心思就好。他们俩越聊越随便，你听了理解不了，没好处！”

怎么没好处？起码我知道了好些原来不知道的事。再说，我怎么就一定理解不了呢？为了证明我这一点，我得意扬扬地对妈妈说：“法国以前有个戴高乐将军，对吧？毛主席都说他了不起，对吧？毛主席还邀请他来中国访问呢，他也可愿意来啦，可是真叫遗憾——他还没来成，就逝世了……他个头特别特别高，咱们国宾馆里，所有的床他都睡不下，他要来呀，得给他特制一张大床，您听说吗？那得是一张特别特别长的床，床单、被子也得单给他做……不过，妈妈，戴高乐是好人还是坏人呢？得算好人吧？可马叔叔干嘛又说他是‘右翼’呢？”

“你瞧，”妈妈烦恼地摇着头说，“你灌进一耳朵这些玩意儿有什么好处？把你的思想全搞乱了！这些问题，只有到你大了以后，才能够弄清楚！以后再有马叔叔这样的客人来，大人说大人话的时候，你就别往里掺和了，你要自觉地到这间屋来，功课做完了，你看看课外书也好嘛！”

我觉得很委屈：“干嘛呀？以前你们倒不轰我，现在我长大了，反倒受限制，我不干！”

妈妈只是焦虑地望着我。妈妈不叨唠的时候比叨唠的时候更具有说服力。我从她的眼光里看出来，她实实在在是为了我好。倒也是——我上小学那阵，当爸爸跟客人高谈阔论的时候，我就是在他们腿跟前摆弄玩具，耳朵里也留不住他们一句话，可如今就算我呆在这边屋里，他们那边偶尔飘过来的一句话，也总引得我心痒难熬……

还有一天，一个什么单位给爸爸寄来两张戏票，爸爸、妈妈开头挺高兴，可一看日期，就傻眼了——那个晚上我们全家要去看大姨，是早就定好的，因为那天是大姨和大姨夫的“银婚纪念日”，也就是说，他们结婚整30年，所以要隆重地纪念一下，我们全家都要去大姨那里吃饭，不用说，一定会有好多好吃的菜，最后一定还有一只大蛋糕，说不定还是在有名的春明食品店专门订做的——倘若爸爸、妈妈那个晚上不去大姨家而去看戏，大姨非气疯了不行。

当妈妈把那装有戏票的信封往我家墙上的蜡染布信袋里一插时，我问：“什么戏呀？”

妈妈随口应答道：“不适合你们小孩子看的戏。对你来说，倒没什么遗憾的。”

哼，我都上中学了，她还总是左一声“小孩子”，右一声“小孩子”，谁说我没有独立思考的能力？谁说我不分清是非？谁说我不想学好净想学坏？

我暂时没吱声。可临到该去大姨家的那个晚上，爸爸、妈妈正穿衣服准备动身，并且妈妈还扬着嗓子喊我也快穿衣服的时候，我忽然皱着眉头，揉着肚子，哼哼唧唧地向他们宣布：“哎呀，我肚子有点疼，我不想去……你们去吧，反正我是个小孩子，去不去大姨家也无所谓……”

妈妈大惊小怪地赶紧用手掌来摸我的脑门，还一叠声地问我：“究竟哪儿疼？是胃，还是肠子？左边？还是右边？……”

爸爸扬起一只眉毛，怀疑地望着我。

我装得恰到好处，而且理由也越来越堂皇正大：“没什么，不要紧……可能是中午吃炸带鱼吃多了……不要紧的，你们放心去吧……再说，我还有3道代数题没做出来呢……你们回来给我带块蛋糕就成……我还想把英文复习一下，明天有测验……”

妈妈逼我吞了两片什么药，又埋怨了一顿爸爸不会买东西——“那种炸带鱼多半都不新鲜，以后别再买了！你呀，要么从来不给家里买东西，要么一买就瞎买……”——这才跟爸爸走了。

爸爸临出门对我眯了眯眼说：“小凯，你可得让我们放心啊！”

其实我有什么让他们不放心的地方！

我才不会胡来呢，我最瞧不起那些流氓小偷和不好好学功课的坏学生了，大人恐怕我跟他们学坏，他们就是不明白，像我这样的瞧着“格涩”的初中一年级学生，其实跟那号家伙完完全全是两码事儿！

等爸爸妈妈走了一刻来钟，估计他们已经坐上公共汽车了，我这才行动起来——换下拖鞋，穿上外套，出得屋去，锁上屋门，然后一溜烟地跑下楼梯……

我兜里揣着那两张戏票。我不过是要去看那出所谓不适合我看的戏而已。

我就不信我看不懂那出戏。大不了是出外国戏。要么就是出古装戏。什么了不起的！我可知道英国好几百年前就有个大戏剧家叫莎士比亚，我也知道“卧薪尝胆”是怎么一回事儿……再说我兜里有好几毛零钱，除了坐车、吃糖葫芦，足够买上一份说明书，那种只能让大人牵着手进剧场、不懂说明书有什么用处的时代，对我来说算是彻底结束了。

我来到了剧场门口。门口贴着大广告。一看广告我却“二乎”了。

原来当晚上演的是无场次话剧《十五桩离婚案的调查剖析》！

最后我当然没看。不是我不适合看那出戏，是那出戏不合我口味。你当我还是小孩，凡戏都能耐着性子看么？我得挑那我乐意看的看。

我长大了。我觉得周围的一切不再那么神圣。同时又觉得周围的一切格外神秘。

上小学的时候，我对老师——不管是哪一位老师——全都有一种畏惧感。

上了中学，我可开窍了。现在我知道，老师跟老师可不一样。不光是性格、年龄、长相什么的不一樣。他们学历不同，挣的工资也大有差别。

比如我们的班主任杨老师。要搁在小学，我可不敢小看她。可现在我对她的“老底”一清二楚：她是师范专科的毕业生，比人家师范学院毕业的的老师差两年的学历，工资才挣四十多块，你说她有什么了不起了？我们班也真倒霉，人家初一（3）班的王老师是三级教师，一月挣一百好几呢；初一（4）班的齐老师不光大学本科毕业，还在杂志上发表过文章……我们的呢？“你们班主任是谁呀？”一有人这么问我就发烦，我敢把眼一白，撇撇嘴说：“你管是谁呢！”

开学不久，杨老师布置大扫除，她一本正经地宣布：“要爱护爱校园里的一切公物……”

我立即举手，她很吃惊，让我站起来：“罗世凯，你有什么问题？”

“您说，学校里的一切公物都得爱护吗？”

她望着我，微张着嘴，莫名其妙。

我扬扬得意地继续问：“学校后门那儿垃圾箱里的垃圾，我们也得爱护吗？”

她和全班同学都被这突如其来的妙问镇住了，一时全场哑然。

我幸灾乐祸地望着杨老师，看她怎么回答。

她的脸开始涨得发红，生气地对我说：“罗世凯，你不要无理取闹，谁让你去爱护垃圾了？”

我不慌不忙地反驳说：“咦，不是您说的要爱护学校里的一切公物吗？那些垃圾难道不是学校的，而是我们哪个私人的？”全班同学哄堂大笑。

杨老师气得脸蛋上的肉直抖。她用黑板擦敲敲讲台，让同学们安静下来。

我等待着她当众发火，但她竟把冲到喉咙的火气压下去了。她静默了几秒钟，然后用强硬的语气对全班同学说：“我们说爱护公物，指的是爱护公共财物，‘财物’的意思就是指有价值的物品；垃圾是废物，不是财物，没有价值，所以当然不能去爱护它，而应当把它清除掉！”

我想大多数同学一定立即被她征服了。我一时也不得不佩服她的涵养和口才。

杨老师对全班同学讲完，又把目光集中到我身上，严厉地问我：“罗世凯，你听懂了吗？”

我也不知道为什么我非反抗到底不可。忽然我灵机一动，梗着脖子继续争辩：“垃圾可以用来压成建筑材料，电视上演过那样的节目，有一种机器，能产生很大很大的压力，把垃圾压成一块一块的建筑材料……所以垃圾也有价值，也是财物……”

同学们被我引得又活跃起来，教室里立刻充满小声的议论……

杨老师这回可真气坏了，她的脸色比猪肝还要难看。她挥手让我坐下，宣布说：“好，开始扫除吧！扫除完毕，请罗世凯同学到校长室去一趟！”

什么？到校长室去？不是到年级教师办公室去，而是到校长室去？哼，她以为这就能把我吓倒吗？我才不在乎呢！

在大扫除的时候，我干得比谁都欢。我要让杨老师知道，我提出那样的问题，绝不是因为我反对大扫除，更不是我故意捣乱。瞧吧，我才不是坏学生呢，我能既不怕累，也不怕脏！

临到参加清除学校后门的垃圾时，我更表现得积极，一边用铁锹往车上铲垃圾，一边吆喝着，一会儿嚷：“我可不能爱护你呀！”一会儿叫：“你不是没价值呀！”逗得班上的男生全都不住地哄笑。

扫除完了，我去校长室。要搁在上小学的时候，一听“校长室”这三个字，我没准就得吓个半死，可现在我一点也不怵，校长又怎么着？校长这官可没多大，上头还有教育局管着他呢，再说就是教育局局长也没什么了不起，不是还有教育部吗？部长上头也还有人管他，你看，都有人管，他们谁也不敢错待我，要是错待我呀，我就往上告他们！

我敲了门，喊了“报告”，得到允许，这才进去。别以为我是个无法无天的家伙。

我们校长姓吴，瘦高个儿，戴副眼镜，看样子比我爸爸大不了多少。

他请我坐，我便大摇大摆地在他办公桌对面的椅子上坐下了。他给我倒了杯开水，我说了声“谢谢”，也便大模大样地端起来喝了几口。

我等着他开训。他却仿佛全忘记了杨老师所告的状，而是跟我闲扯开了。

他问我来学校报到那天，对校园的总印象怎么样。我说印象不错。他缓缓地摇头说：“不见得吧。你不觉得失望吗？——咱们学校的楼太旧了！”我点头承认，是有点失望。我问他：“不是说咱们学校要盖新楼吗？”他点着头说：“的确。过两个月就开工。”我见他说这话的时候愁眉苦脸，不禁奇怪，忍不住问：“盖新楼不是大喜事吗？您干嘛好像不高兴似的？”他叹口气，好像跟我商量似的说：“要盖新楼，就得先把东边的旧楼拆了呀。这样，初二和高一两个年级，恐怕就得按二部制上课了。对他们来说，这可是学生时代的损失呀！可不安排他们上二部制，又怎么办呢？”不知怎么的，多半是吴校长那推心置腹的神态语气感动了我，我拍拍胸脯说：“干嘛让初二上二部制呢，让我们初一的上二部制吧，我们都不小了嘛，是不放心吗？怕我们没有自觉性？不上课的那半天满世界跑，胡闹？”吴校长沉思地说：“其实二部制对哪个年级都不利，都会有个别的学生因为这原因变坏……可是综合各种因素权衡起来，还是不能让初一的学生上二部制，因为你们这个年龄，还是最不稳定的时候，最容易……”我截断他的话说：“您以为我们最容易变坏？因为我们还小？”吴校长望望我，和蔼地笑着说：“那倒也不是。说实在的，我还是倾向于想另外的办法，比如说，租一批活动房，不过，那样操场又没有了……也许，我们可以把体育课拉到护城河边去上？”

我一听就嚷起来：“嘿！您想得倒美！人家会罚您的款的！——现在园林局把那些地方全管起来啦，您当能随便在那儿跑百米哇？”

吴校长点着头笑了起来，笑得直咳嗽，他赞许地说：“你真是一针见血！是这么回事儿！咱们可不能让他们罚款，是吧？”

我们俩聊得挺欢，吴校长还拿出新的图样来给我看，忽然杨老师来了。显然，吴校长跟我交谈的情景让她大为吃惊。

杨老师在这种情况下出现，使我尴尬起来。

吴校长却若无其事，他招呼杨老师“快坐”，又对她说：“罗世凯同学也主张我租活动房。至于体育课怎么上，总能找到解决办法的。”

我没想到，杨老师一开口，反倒是和校长表扬我：“刚才同学们一致反映，大扫除当中罗世凯表现得特别好，尤其是不怕脏，积极地清除垃圾……”

我真想跟她说：“我那么提怪问题，跟您抬杠，不对……”可就是说不出口。干嘛非我得认错呢？我只是低着头，假装正在研究新楼平面图中的一个细节。

这时候我耳边响起了吴校长的话语：“罗世凯，你是班上有影响的人物，特别在男生里头，你是有代表性的一员，希望你一定从各方面支持杨老师的工作，就像从各方面支持我这个校长的工作一样。从小学到中学，是人生从童年时代向少年时代过渡的阶段，这是一个非常重要的阶段啊！它的意义，不比中学毕业以后，从少年时代向青年时代过渡的那个阶段意义小呢！”

啊，敢情人生有好多阶段：幼年、童年、少年、青年、壮年、中年、老年……

吴校长的话，让我动了心。可也不知怎么搞的，我还是改不了跟大人抬杠的劲头。你说东，我偏要说西。你让我往南，我偏要往北——最要命的是，我明明知道大人让我往南是有道理的，我也偏要先往北拱一段，然后再悄悄地朝南拐。

我忽然变得爱照镜子了。上小学的时候，镜子对我毫无意义——除非公园里花钱才让照的哈哈镜——我那时候甚至记不清家里究竟有几面镜子，可

是现在我不仅充分地利用着洗手池前的小镜子、爸爸妈妈屋里那大立柜上的穿衣镜和妈妈那梳妆匣上的椭圆形镜子，而且，我那磁铁开关的塑料铅笔盒中，也有一面专供我使用的小镜子。现在不用妈妈督促，我就能主动把脸洗干净，而且绝不让耳朵背后留有污垢；我一个月里至少在洗澡堂里洗两回澡，过去总是爸爸带着我去，现在，对不起，他叫着我的时候，我总是“没工夫”，而我去的时候根本也不约他。在澡堂淋浴的时候，我特别有一种异样的感觉，就仿佛我身体里窜进去、流动着一种原来不属于我的东西……

正当我跟杨老师相处得不错的时候，忽然有一天吴校长来班上宣布：“你们的杨老师病了。她需要住院治疗。也许还要动手术。以后由彭老师来代她的课并担任你们的班主任。”

这位彭老师一开始很让我们兴奋——他有四十来岁了，听说挣七十块的工资，不消说学历、年龄都比杨老师强；而且他讲话比杨老师风趣，头一堂课就把我们逗得不断发笑。可是几堂课上过去，我就发现他备课没有杨老师认真，他那些逗趣的话其实全不是什么知识，正经该传授的知识他却讲得含糊糊，而且有时候也还把知识讲错。有一天下课的时候，我故意凑到讲台跟前向他提问，在他回答我的时候，我根本没听他的，只是注意观察他那摊开的备课本——嗨，他还让我们把字写工整呢，瞧他那教案，潦草得跟鸡爪子扒过一样！这几秒钟的印象，给了我一个很深的刺激——敢情不一定挣工资多的，课就一定讲得比挣工资少的好。

当晚在家里看电视，新闻里有一段开一个什么科技方面的会议的报道，当画面上现了一个满脸褶子的老专家时，我故意大声地发表议论说：“嗨，呆头呆脑——甭看资格老，其实不一定有什么真学问！”

妈妈一听就急了，训斥我说：“你怎么张口就这么反动？你跟谁学的？”

我理直气壮：“谁反动？我有我的看法，许不许？”

妈妈决定立即压下我的气焰，她宣布说：“不许！你还不到对这类事有你的看法的时候！你应当听老师和家长的话，不许胡思乱想，更不许胡说八道！”

我扬起下巴，冷笑着。恰好电视屏幕上出现了孙中山先生的像，我便故意又大声议论说：“其实孙中山特别喜欢蒋介石。北伐战争的时候，蒋介石是北伐军总司令呢！”

妈妈简直是打算把我扭送派出所，她用两个拳头捶着她的膝盖说：“你还要犯浑是不是？你不当上小反革命不甘心是不是？你就这么浑下去吧——早晚有一天你给咱们家惹祸！”

爸爸一面劝她一面劝我：“你也用不着上这么高的纲，别急成这模样——小凯呀，你不要故意惹你妈着急、生气。过去，老师跟我们教给你，让人知道蒋介石是大坏蛋，这个结论是推不翻的。这是就他在中国近代史上所起的总作用下的结论。当然啦，你现在大一点了，知道的也就多一点。你知道孙中山先生信任过他，他当过黄埔军官学校的校长，当过北伐军总司令……也就是说，在他背叛革命之前，他也曾经有好的一面，那么，你应当怎么想呢？你不应当觉得原来大人告诉你的结论不对，只应当懂得：一个人的好坏不是一成不变的……”

“行啦行啦，”妈妈打断爸爸的话说，“你越讲那些个越长他说反话的习惯！他这种乱说乱道的习惯说到底都是你纵容出来的！你就这么纵容下去吧！”

眼看他们就要对吵起来，我只好跺跺脚说：“好啦好啦，我不说不问了还不行？快看电影吧！”

电影里播出那部影片本是我们盼望已久的，结果大家情绪都受了影响，兴趣大减。

第二天上彭老师的课，我比往常更注意挑他的错。他在讲解“阴森”这个词语的过程中，为了增添同学们的兴趣，举例说：“法国巴黎，有个巴士底狱，喏，那里头呀，又黑暗又潮湿，可惨人啦！你们看过电视连续剧《双城记》里头，有的镜头就是在巴士底狱里拍的……”

听到这儿，我立即把右手高高举起。

彭老师把我叫起来：“你有什么问题？”

“我没问题。可你讲错了，”我郑重其事地宣布，“巴黎，巴士底狱早在二百来年前就让人民给拆了，拆得一块砖头都不剩……”

彭老师耸耸肩膀说：“是呀，那又怎么样呢？”

“你讲错了！”我怀着一种胜利者的喜悦，大声地宣布说，“你说《双城记》有的镜头是在巴士底狱里拍的，这根本不可能。巴士底狱早就没有了，现在那地方是个广场，叫巴士底广场、广场当中有个高高的纪念碑、上头有个自由神的塑像，背上有一对翅膀……”

彭老师很是狼狈。可他绷着脸瞪着我，不愿意当着全班同学认错。他想了想，敷衍地说：“巴士底狱拆没拆跟我们讨论的问题关系不大，我们现在弄清楚的是‘阴森’这个词的含义，而巴士底狱的景象确实最适合用‘阴森’这个词来形容……”

他挥手让我坐下。我没坐下，而是环视全班同学说：“他讲得不对。巴士底狱肯定早就拆了。我爸爸的老同学马叔叔前些日子刚从巴黎回来，我当面听他讲过巴士底广场的来历。”

我的这种态度，以及班上大多数同学——包括一部分女生——对我的露骨钦佩，强烈地激怒了彭老师。他气得把讲台猛地一拍冲着我怒吼起来：“罗世凯！你要干什么？究竟是你讲课，还是我讲课？”

喏，给我来硬的，我才不怕呢！我从容不迫地对他说：“反正谁讲也不兴瞎讲，讲就要讲正确……”

彭老师气得眼珠都快从眼眶里蹦出来了，他气急败坏地伸直胳膊指指我，又指指门，命令说：“你不愿意听我的课，就请你出去！出去！”

要在小学，我非给这招吓哭不成。可现在我才不怕。出去？出去就出去！怎么着？

我冷笑着，毫不犹豫地离开座位，在同学们众目睽睽下，晃着肩膀走出了教室，并且在一股我自己也弄不清的力量支使下，又一直走出了学校，当我稍微冷静一点以后，我发现自己已经站在了热闹的街头。

风吹着我的脸。我这才觉得自己的脸有点发烫。我把双手插在裤兜里，挺着胸脯顺着人行道往前迈步。多数行人并不注意我，只有一个卖糖葫芦的大小伙子用一种古怪的眼光望了我一阵，还有一个显然是农村来的背着一摞丝棉的半老头儿，斜着一对老鼠眼瞥着我好几眼……我心里只是暗笑。我理也不理他们，管自朝前去。我想那些个编破电视的人这下可有得瞎编的了——我，一个初中一年级的学生，因为被老师轰出了课堂，流落街头，结果轻而易举地被教唆犯俘虏，从此堕落下去……自然，最后我经历了番坎坷，总算“浪子回头”，结尾是我又重新回到班上，受到老师和同学们的鼓掌欢迎，

于是这时候唱起一首插曲，大概少不了还是请李谷一阿姨来唱，她用一种娇滴滴的气声演唱着：“回来吧，孩子！回来吧，孩子！你这迷路的孩子，快回到集体的怀抱……”于是镜头上是我的大特写，演我的演员因为哭不出来，导演拍那个镜头的时候就往他眼眶里点甘油……

“咳，什么呀——瞎编！真该给他们一个‘大哄子’！”我不禁笑出了声来，“我？我能因为让彭老师轰出来就变成小偷流氓吗？笑话！”

于是我刹住脚步。我决定要做一点有意义的事，非常有意义的事。哼，我要让大家知道，我在这种情况下不但不会堕落，反而会出乎他们意料地充分表现出我的优秀品质。

我应当做一件什么事呢？忽然，我想到了杨老师。杨老师正在住院，我应当去看望她！我不能空着手去，我要给她带去一样她特别高兴的东西！

想到这里，我便对身上的口袋进行了一番彻底的搜索，结果一共找到了八毛六分钱，这都是我从妈妈给我的零花钱里节省出来的。

手里摸着八毛六分钱，我沿着大街往前走，望着每一家路过的商店。我该给杨老师买样什么东西呢？吃的？用的？……啊，花木商店！对呀，买吃的，买用的，都不如给杨老师买一盆花儿！

我便到花木商店里，给杨老师用八毛儿买了一盆翠绿的文竹。

捧着那盆文竹，我来到杨老师住的那个医院。我跟班上的同学前些时来医院看过她一次。那次她见到我非常高兴。这回看到我捧着一盆文竹来看她，一定更加高兴。不过，她会不会问我：“我怎么这时候来？这时候不是该上课吗？”我怎么办呢？撒个小谎，还是干脆实说……

可是到了医院住院部，人家跟本不让我进去。原来那天全天都不让探视病人。有什么法子呢，我只能把文竹留给了他们，让他们转交给杨老师。人家问我：“你是她家什么人？”又跟我说可以随花盆送进个条子去，我只是说：“你们就把文竹先送给她吧。”我条子也没写，就离开医院了。

离开医院以后，我忽然无聊得要命。我有点后悔我花掉的那八毛钱，因为我来到了电影院门前，刚好有一场《疯狂的贵族》，这电影爸爸往家里拿过招待场的票，那时候我根本不想看，可现在我要能看上一场该多好呀——票房里的那个阿姨托着腮帮子发愣，有的是卖不出的票，但我手里归里包堆只有六分钱了。唉，没法子，我只好在电影文告底下转悠了一圈，用五分钱买了一根巧克力冰棍，小口小口地吮着，懒洋洋地继续朝前盲目地走去。

我真希望能遇上点什么奇迹，比如说，有个大流氓正欺侮一个小女孩，那么我一定立刻冲上去抱打不平；再比如说，忽然前面树根底下出现一个钱包，鼓鼓囊囊的，里头至少有一百块钱，还有工作证什么的，我立刻捡起来，并且立刻奔跑着去交给警察叔叔……未后失主找来了，他感动得要命，抽出一张十元的钞票要酬劳我，我便高傲地说：“你要这么看待我，我就把你的钱包扔回那树根底下去！”……可我又干嘛非得扮演正面角色呢？我干嘛不拣起一块石头，朝那药店的大玻璃窗扔过去？也许那就会把我逮起来，关进拘留所，我都这么大了，尝尝拘留所的滋味又有什么不可以呢？还有那信托商店的收购部，挂着好大的一块牌子：“谢绝参观”。凭什么“谢绝参观”？我干嘛不勇敢地闯进去？人家轰我也不走，我就是来参观嘛！……喏，前头是一家储蓄所，究竟存钱是怎么一回事？干嘛要给存钱的人利息呢？这不是鼓励不劳而获吗？我身上正好还有一分钱，一分钱给不给存？一个月给多少利息？……

可是到头来我既没遇上什么奇迹，也没真的胡来，我走进一座百货商场，很快便找到一件既能消耗我那多余时间和多余精力，又很有意义的事来做——我帮助清扫场地的那位师傅推着地刷来来去去，那地刷跟地面的接触宽度足有一米半还多，蘸了汽油，推着锯末往前那么一推，地面就变得干净极了，推把上还安装着一个铃铛，遇到有顾客挡路时，我们就按铃提醒他们。

那师傅有我帮忙，省劲多了，工作效率也提高了许多。当然，他问了我：“小同学，你们今天怎么不上课呀？”我就撒谎说：“昨天我们学校开运动会了，所以今天休息。”他表扬我说：“你昨天也有竞赛项目吧？瞧，累了一天，你也不歇着，还来义务劳动！”我随口说：“没事儿！我爱推铅球，帮您这么一扫地，我胳膊不就长劲了吗？”

说实在的，我干得蛮快活，不知不觉就到了商店关门的时候了，我还要帮那师傅做最后的清扫，他无论如何不让我了，说我该回家了，不然家里大人会着急的。临告别时，他一再问我是哪个学校的，叫什么名字，我挺不情愿地告诉了他。出了商店以后，我为这一点后悔了半天，我溜溜达达地往家里去，心里很轻松。我觉得天边的晚霞像一团团粉红色的草莓冰激凌，而那些电线杆上伸向马路当中的新型路灯，活像一把把可以用来吃那些冰激凌的大勺子。我把跟彭老师闹纠纷的事撒在了脑后，就仿佛那已经是很久很久以前的事了……

直到上了楼，来到我家住的单元门口时，我才感觉出今天毕竟有些异样。我家的门没有掩实。推门进去，耳边立即传来两个重叠的声音：一个是妈妈抽泣的声音，一个是吴校长劝慰的声音：“要知道，13岁确实是个可怕的年龄。孩子在这一岁里生理上、心理上都发生了某种剧烈的震荡，我们一定不能简单化地去理解他们和对待他们，尤其要避免从政治上、品德上去给他们生硬的结论，而应当学习一点少年心理，准确地把握他们的心理状态，同时引导他们逐渐地认识自己和约束自己，像关心他们的生理卫生一样，帮助他们搞好心理卫生……”

我站在过厅里，屏住气息听了听，说实在的，没有听懂，可我忽然非常感动。光吴校长讲话时那种声调就令我感动。而且我觉得他的这些话比我以往听到过的任何话语都更神秘……13岁是可怕的！13岁为什么是可怕的呢？还有，什么叫心理卫生啊？

爸爸最早听出了我的动静，他突然从里屋走出来，望着我，脸上的表情说不出的复杂。

“他回来了。”爸爸向里屋的人们宣布说。

我随爸爸进了屋。

坐在沙发上的妈妈一看见我，竟然用手绢捂着鼻子，索性哭出声来。就因为我正好13岁，她就怕成了那样吗？

屋里还坐着彭老师。他见了我，脖子上的喉骨直滑动，仿佛在这以前他一直有口气咽不下吐不出，这时才开始松快起来。我注意到我书包已经搁在桌子上了，显然，是彭老师给我带来的。我忽然可怜起他来。巴士底狱真不该拆得精光，哪怕拆得只剩一间牢房也行，那样我跟他就全都正确了……

只有吴校长表情很平静。他点点头说：“正在说你呢。其实我知道，就是你说着反话的时候，跟老师和家长抬杠的时候，你的心眼也并不那么坏。你现在是不是挺喜欢照镜子？”

我点点头：“喜欢。您怎么知道的？”

吴校长说：“因为我也有过 13 岁。可是我跟好多好多的大人一样，平平安安地过来了，还有一个 16 岁。这是两个生理上、心理上震荡得最厉害的关口。要学会像照镜子检查自己的容貌一样，经常地约束住自己的心理冲动，你听得懂我的话吗？”

我站在他们当中，对吴校长，也对爸爸妈妈和彭老师说：“我不大懂。不过，我可不怕 13 岁！你们相信我吧，起码我再也不会像今天这样，弄得你们一群大人都为我着急！”

妈妈发出一阵形容不出的声音，又像哭，又像笑……

### 今年流行黄裙子

程纬

我就猜到今天是个又晴朗又温暖的好天气。心情很好地打开衣柜，我那件心爱的连衣裙平平展展，公主似的占着衣柜的主要位置。其它的衣服们又嫉妒又羡慕又不满地挤在一个角落里。这是爸爸去年从广州给我买的，非常好看的淡黄色的丝绸料子，摸上去又柔软又亲切，舒服得要命。去年穿它时，这儿那儿瘪塌塌的，像挂在一个蹩脚的衣架上一样，自己也觉得走不出去。现在可大不相同了，穿上去哪儿哪儿都特别合适，该丰满的地方丰满，该苗条的地方苗条，款款地在房间里走几步，心里有说不出的激动。

吃早饭时，妈妈边剥鸡蛋边嘟嘟啾啾，说天气还凉，还没到穿裙子的时候。我装作没听懂她的话，埋头喝牛奶。妈妈很怪，一见我穿漂亮衣服就要嘀咕，好像我打算出去勾引小流氓似的。

我背起书包，慢慢地下了楼。穿上这条裙子，顿时觉得自己成了一个青春焕发的少女。微微地挺起胸，不慌不忙地沿着路边的冬青树走着。衣服对人心情的影响可真大。比如说当我穿上 T 恤衫时，我就觉得自己脚底下轻飘飘的，老想往上跳一跳，好像浑身的骨头都轻得没有了。而现在，我必须走出优雅的步伐，才对得起我的连衣裙。

太阳光照在我的脸上、身上。我被一只看不见的手温暖地柔和地抚摸着。心的一个角落里在轻轻地唱着歌。路上走着买油条买菜的老太婆，走着匆匆上班的人，也走着像我一样去上学的学生。人人都奔向自己的目标，谁也没有注意到路边正走着的一个穿淡黄色连衣裙的少女。我当然不会浅薄得像班里罗婵之类的去统计马路上的“回头率”。但我非常非常希望有一个人，一个高高的，有一双明亮而温柔的眼睛的男人注意地看着我，真诚地对我说一声：“你真漂亮。”真的，从来没人对我说过这样的话。连爸爸妈妈也没有。他们对我的相貌是很失望的，说我集中了他们的缺点。每每我穿上漂亮衣服自以为美得不行时，妈妈就要打击我：“芸芸，你并不漂亮。”于是，我立刻一败涂地，自我感觉坏到了家。人要是自我感觉不好，就是穿上公主的衣服也不会漂亮。

在我走进教室时，男生们一个个偷偷地看着我。我一路走进去，背上像粘了几个苍蝇一样恶心。说真的，我们班上的男生对我一点吸引力也没有。他们白长了个头，一个个内心像孩子，却偏偏要做出很深沉的样了，真让人受不了。

罗婵穿着大红的裙子自我感觉极佳地走进教室，一路收获男生们的目光。她是习惯了接收“回头率”的。但一见到我，她的神色立刻蔫了。她腻

腻歪歪地对我说：“你穿这裙子不太合适。”“是吗？”我反问一句，心里有点得意。大凡她说不好看的衣服，必定都是比她好看的。我于是又补充一句：“Thank You！”

美术课是所有课程中最提不上议事日程的一门课。大家都明白，在这个教室里是不会出达·芬奇、毕加索的。出亚妮那样的画童，分明又过了年龄。“主要在于培养你们的美学修养，艺术趣味，懂吗？”美术老师是个刚从大学分来的毕业生，他自然明白他这门课无法与数、理、化匹敌。于是拼命强调修养、趣味。人没有修养和趣味是很乏味的。于是大家不得不强打起精神，跟他学点修养和趣味。

美术老师属于艺术家气质，动不动就要激动，一激动就把玻璃片后面的眼睛瞪得像名贵金鱼一样，难看得叫人吃不消。他给我们讲色彩，讲红色的热烈，绿色的宁静，白色的纯洁，紫色的端庄。突然把目光准准地落在我身上：“黄色是我最喜欢的颜色，就像那位女同学的连衣裙，真是美极了，明媚、淡雅、柔和，活泼中显出高雅……”

说真的，我一直在隐隐地盼着什么。朦胧时挺有诗意，一想到实处就不免俗气。我在盼着有人夸我一声漂亮。可这夸奖来得如此突然，如此迅猛，简直像急风暴雨一样。我努力保持优雅的姿态，迎接全班同学的目光。我的心却跳得如同坐了过山车一般。一时间，甚至眼睛都有些湿润了。

美术老师还在论述近几年黄颜色异军突起的历史背景和审美心理。他的眼睛又开始瞪得像名贵金鱼。他一点也不符合我想象中男人的标准。但我发现他并不难看，他甚至有点像我喜欢的一部外国影片中的男主角。那男主角也是瘦瘦的，个头不高，戴一副眼镜，特别有味。看着看着，我的脸无缘无故地红了。一转眼，又碰上罗蝉那嫉妒得差点挤到一起去的眼睛。我的心莫名其妙地跳起来，好像心里头有什么不可告人的念头被她看透了。

回家的路上，我走得又自信又优雅。有几个骑自行车的小伙子回头看我，还有一个对我吹了声口哨。弄得我又恼火又得意。

吃晚饭时，妈妈横挑鼻子竖挑眼地说我穿这条裙子如何地不好看。我心平气和地对她笑笑。丑小鸭变成了天鹅。从此她再怎么打击我，我也不会一败涂地了。上床的时候我想，如果以后我有一个女儿，我一定要教会她如何打扮自己。即使她不漂亮，我也要真诚地夸奖她，赞美她。相信她会真的越来越漂亮的。心里被这个念头搅得温柔得要命，好久都睡不着。

第二天早自习刚下课，美术老师到教室来找我，让我下午放学以后到他的画室去，他想为我画一幅像。我几乎想都没想就一口答应了。说真的，我特别特别感谢他，一心想为他做点什么。他刚刚走出教室，罗蝉就笑咪咪地大声问：“怎么这样激动呀，脸都红了。”“因为我高兴！”我也大声回答她。一个教室的同学都朝我们看，不知道我们在讲什么黑话。我知道她这会儿在转什么念头，她也一定知道我在想什么。人和人到了这个地步，真有点可怕了。

我如约去了。老师让我站在一块深红色的丝绒前，给我放着一张唱片，恰巧是我爱听的《少女的祈祷》。他一边跟我聊着天，一边飞快地往画板上涂抹颜色。

“你知道，蒙娜丽莎就是这么画出来的。”他的眼睛又接近名贵金鱼了，“达·芬奇为他的女邻居画像时，专门请人为她演奏音乐，所以才有那永恒的微笑。”

“您这是老黄历了。我听说蒙娜丽莎就是达·芬奇本人的自画像，这是最新研究成果。”怎么啦，我这语气，倒好像我是个罗婵那样专门嗲声嗲气跟男老师说话的女生。

老师大吃一惊，眼镜都差点掉下来：“有这种说法？不可信，不可信。蒙娜丽莎跟达·芬奇，哪儿对哪儿都不是一回事。”他被这最新成果噎得差点背过气去。然后他滔滔不绝地引经据典，竭力要我相信蒙娜丽莎是达·芬奇的邻居。我笑眯眯地听着。尽管我一向喜欢相信新的东西。但这一回，我还是更愿意相信老师的观点。

少女仍在祈祷。唱片已经很旧了，发出沙哑的杂音。“要换一面吗？”他征求我的意见。我摇摇头。我太喜欢此刻的气氛了。

“你知道吗？你不漂亮，但你很美。”他仔细地端详着我，我被他看得一阵脸红，“英语中美和漂亮是两个不相干的单词。漂亮是外在的，美是从内心里放射出来的，是一种内在的气质。来，把胸挺一点儿，对，再挺一点儿。”

我不好意思得要命。就像有一次医生给我听心肺，听诊器刚伸到我胸部一样。但我还是按老师要求的那样做了。当我微微挺起胸时，心被一种骄傲一种甜蜜塞得满满的。

老师画得非常出色。深红色的背景，衬着淡黄色的少女。柔和的线条把我勾勒得亭亭玉立。原来我是这样的一个女孩子。一霎间，我觉得我终于找到了自己。

“老师，谢谢您。”

“不，我该谢谢你。”他俯身为我的裙子添几笔颜色。他离我这么近，我的头发甚至可以感觉到他的呼吸。我有点慌了，想离他远一点，一挪脚，却碰上了他的手。我的心突然异样地狂跳起来。

一阵沙哑的、有节奏的声音，唱片到头了。老师过去把唱片掉了个面，宁静、舒缓、圣洁的旋律充满了整个画室。我听出来，这是《圣母颂》。他站在唱机旁对我笑了笑，就像一个大人对一个小姑娘那样。我的心渐渐平静下来：“老师，我走了。”“再见！”他亲切地说。

走出很远，我才敢回头看一眼。夕阳宁静地照在画室的小窗上，窗口被牵牛花藤蔓密密地缠绕和包围着，我深深地看一眼那开放着的淡紫色的牵牛花，心里宁静得像刚刚从甜睡中醒来一样。空气的每个分子都在唱着那宁静圣洁的旋律，心也在和它们共鸣着。人的一辈子总有一点值得深深记在心的东西，即使成了老太婆老头儿都不会忘记。我心想，我是不会忘记这样一个宁静的傍晚，宁静的晚霞，宁静的牵牛花和那《圣母颂》了。

我发现自己突然变了，变得又开朗又自信。我常常大声地笑，大声地唱歌。罗婵总是用研究的目光看着我。我再也不怕她的目光了。我整个心地是干干净净的，干净得如同冬天第一场雪下过以后的田野。

我那幅画像在一次美展中展出了，美术老师给我两张票，让我请爸爸妈妈去看画展。我把票留下了。爸爸不在家。我不会请妈妈去的。看到我的画像，她会发疯的，会以为她的宝贝女儿被什么人勾引了欺骗了污辱了。她的联想是很丰富的。

我的画像挂在一个不起眼的角落里。它应该属于一个宁静的角落。我久久地看着画面上的自己。那修长的脖子，线条柔和的胸部，还有那淡淡的、柔软的黄裙子，使我心里充满了温情充满了感动充满了焦虑不安。我怕我以

后再不会像那一天那一刻那样地完美那样地纯洁了。

我的头发又感觉到一种我熟悉的气息。我没有回头，我知道是我的老师来了：“老师，这幅画能送给我吗？”

老师沉默了一会儿：“真有点舍不得。但我理解你的心情。你现在可以把它交给你爸爸妈妈保存。等以后，你可以把它送给你最爱的人。”

送给谁？送给我想象中的那个男人，高高的个子，温柔的眼睛。我不知道我什么时候在什么地方能够遇到他。但我相信他一定是存在的。总有一天，他会看到我这幅像，他会久久地看着，对我说：“你真漂亮。”那时，我会很甜蜜很温情地想起我的老师和我曾经拥有的那样一个宁静的傍晚。

过了很久。有一天，美术老师把我叫到他的小画室：“找你来，是为了告诉你一件事。”他的神情有几分局促，“是这样的，有一个华侨，看中了你的画像，几次三番地找我，说要买下来，不管多高的价格都行。”

“老师，您答应过的！”我觉得自己无力得像一个小孩子。

“是的，是的，我也这样告诉他。可他是个收藏家，在东南亚一带很有名……”

“你给他了？”

他沉默着。

“你收下他的钱了？”

他仍然沉默着。

我也沉默了。我慢慢地转过身，离开他的画室。“也许，我可以给你重画一幅。”他的声音在低低地追着我。“不，不用了，老师。”我淡淡地说。

仍然是一个静静的傍晚，缠绕在窗口的牵牛花已经开始凋谢了。毕竟不是那个傍晚了。

一个穿黄连衣裙的少女最后一次去看她自己的画像。她从那幅画前走过，却没有停下脚步。画面上的少女柔和、优雅地亭亭玉立着。她的脚下挂着一张小小的纸条，上面写着“已售出”。少女走了过去，连头都没有回。

少女走出美术馆。阳光很明媚地照在她淡黄色的裙裾上。悬铃木在她身上投下温柔的阴影。空气中充满了夏天的气息。这儿那儿飘闪着一片片明亮柔和的黄色。今年流行黄裙子。有一个时装杂志这么说。可少女却再不会穿她的黄裙子了。

## 坟

白冰

## 坟地

不知不觉，我又走进了这片路旁的坟地。

一座座青草萋萋的坟墓，和坟墓前上坟的人留下的纸灰，发了霉的糕点、干瘪了的苹果……泡在血一样的夕阳里，墓碑上“万历癸酉”、“雍正癸卯”等我认不全的字，显示着坟地的古老，而“一九八一”、“一九八八”等字样，又显示着坟的年轻。

我知道，每一座坟，都埋着一个故事，或悲壮、或奇异、或凄惨……每一座坟都埋着一个梦，白色的、绿色的、五彩的……

特别刺眼的，是那座土还未变颜色的小小的“新坟”，那是我们班“鸟

王”锁头带着几个哥儿们——当然也有我——一起埋的。看到它，我的心就缩成一团。坟里埋着一个绿色的梦，埋着一只，不，不止一只洁白如雪的小天鹅……

## 阴谋

那天放学后，“鸟王”锁头带着我们几个哥儿们，来到了这片坟地。

“谁能骗她上了孤岛，谁就立了大功！以后，我锁头逮的鸟，他随便挑！”“鸟王”锁头晃着傻瓜一样的大头，嘴里吐出一个个烟圈，手上的青筋鼓着，里边藏着使不完的野劲儿。

他之所以叫“鸟王”，因为他是逮鸟能手。我们这个遥远偏僻的山村，依山傍水，每到开春，各种各样的鸟儿就飞到这儿来生儿育女。树上、水上，到处是小鸟的影子和小鸟的歌声。每逢这时，“鸟王”锁头就背了他的十几个用铁丝编的鸟拍子逮鸟。逮到的画眉、珍珠等名贵的鸟，他卖给来村子里发财的“鸟贩子”，或者拿到城里的“花鸟市”上去卖个好价钱。次等的，像椰叶儿、红旦颀，或送给他的哥儿们，或自己放进鸟笼养起来，看着它们在笼里跳来跳去。再次的，像麻雀、八嘎子，他就带着我们用盐巴和的泥烤熟吃掉。“鸟王”逮鸟成癖，因为逮鸟不仅给他带来了名望，带来了一群崇拜者，使他成为我们班里男生们所钦佩的能人，而且，给他带来了票子、好烟、城里学生穿的时髦的灰夹克、墨镜、会唱歌的电子表……

可是，今年开春他背时，正想大发横财，却遇到了一位小姑奶奶。这位小姑奶奶就是王洁莹。

提到她，我的眼前就飞出一个画面：碧绿的湖面上，一只洁白的小天鹅游戈着，时而望着蓝蓝的天，像是乞求、祷告，时尔缓缓滑行，目光里含着淡淡的轻烟一样的哀怨和忧愁……

她爱穿白裤子、白夹克、戴白纱巾，给人一种我们这个遥远偏僻的小山村里的孩子所缺少的圣洁，两眼老是盛着忧愁；笑，只是淡淡的一笑，从来不笑出声来，像是怕吓着谁。她爸爸是环境保护专家，妈妈得癌症死了。他爸爸要去国外考察，只好把她从省城送到乡下奶奶家，在我们班借读。

到这没有一个月，她和老师商量，成立了学校的“绿色和平小组”，宣传“爱林护林，爱鸟护鸟”，老是在黑板上写：《鸟类是人类的朋友》、《我国许多野生动物将在40年内灭绝》、《爱护树木就是爱护人类自己》等文章，发动学生用木板给啄木鸟做巢，还调查我们村上的鸟的种类。“鸟王”看到那些文章时，只是从鼻子里哼哼了几声；可当王洁莹在黑板上发出倡议：全校学生，要上缴鸟拍子和弹弓，并且特别找了“鸟王”锁头，让他带头时，“鸟王”被激怒了。

“鸟王”决定给她点颜色看看，把她骗上一个孤岛吓吓她，让她知道“鸟王”不仅是“鸟王”，还是“人王”。

由谁来骗她上岛呢？

“鸟王”把烟头在墓碑上捻死，对栓柱说：

“你！”

“她不会听我的，我用菜蛇吓过她。”栓柱说。

“那，根生去。”

“得了吧，她知道咱俩穿一条裤子。”根生沮丧地说。

老天保佑，千万可别点我。当我悄悄低下头，把目光移向一只小蚂蚁时，“鸟王”的指头点到了我：

“天成，就是你了！你们俩一桌，俩人又有点甜甜蜜蜜粘粘糊糊，再合适不过了！”

他们又笑又叫。

“不我可不……”

我怎么能伤害她呢！我们班里，我们学校里唯一的小天鹅。

我们学校里，只有她会跳天鹅舞，上星期六联欢，奇妙的天鹅舞曲中，飞出了一只洁白的小天鹅，那就是她。她没有真正的芭蕾舞演员的衣服，只穿了一身紧身的白色练功服，但那舞动的双手，让人想起天鹅的翅膀，那颇长的脖子，让人想起天鹅的颈项，那略带忧伤的目光，让人想起天鹅的眼睛

“你不肯？那么，那么，你还我那只画眉，那只鸟 50 元，一张票，掂过来！”“鸟王”的食指向里一勾一勾，似乎我兜里真有 50 元，而它就要飞进鸟王的手里。“可是，那画眉，不赖我，是猫……”他的一只画眉，曾经让我玩过几天，没想到，成了我家黄猫的美餐，从此，我就欠下了他一笔债，遇事他就用那只画眉吓我。原来说 15，现在长到了 50，哪弄去？偷都偷不来。

可是，要我去伤害一只孤独的小天鹅，我也做不来。

我不知道，是不是孤独可怜的人，总想给别人温暖，可她是：她的母亲永远不会过生日了，可是，别人的母亲过生日，是她帮助人家给母亲做生日卡，小猫和老猫、大树和绿叶、大海和浪花，那么美……你不高兴了，她特别会和你聊天，聊你最高兴的话题，于是，不快就烟消云散了……年级数学竞赛，谁都不肯外借自己的数学参考书，只有她肯……就是对鸟，她也充满爱心。她对我说过，要是人永远不再伤害小鸟，小鸟就再也不怕人了，人来到树丛里，身上就会落满五彩缤纷的小鸟儿，它们一边吃着你手上的虫儿或者嘴边不小心粘的米粒，呢哺着和你说话，为你唱好听的歌，国外有好多这样的地方……我总觉得这像个梦，一个绿色的梦

我喜欢她。她喜欢蝴蝶标本，我就逮来翅膀特别大的蝴蝶，偷偷夹进她的书里。她怕野狗，放了学，我就远远地护送她。一直看着她走进她奶奶家灰色的门楼……我甚至盼望她遭次小难，我去救她；可我却是使她落难的人……

见我迟迟不语，恼火的“鸟王”发怒了，他又点上一支烟，吐着烟圈说：“要干，明天中午告我；不干，明天中午，把 50 大元交给老子。不然，可是一顿臭揍……”

一切都在旋转，“鸟王”的虎牙，闪着黑色亮光的胳膊，哥儿们一张张冷漠的脸，还有天上那轮血红的夕阳……

## 孤岛

我和王洁莹坐上这湖面上唯一的小船，向湖心不远处的孤岛上划去。她身上散发出一股幽幽的花的香气。我不敢看她，怕她从我的眼睛里看出我的空虚、胆怯。握桨的手汗水不断冒出来，桨打滑，要从手里脱开去……

湖面上，几只彩色的小鸟，斜着身儿用翅膀在水面上一蹭，飞上了蓝天，在空中撒下一串欢快的歌儿。水中的几道涟漪扩大，扩大……密密麻麻地交织在一起，形成一张大大的网。而鱼儿，却从那网中，跳出来，闪出一道道

鳞光……

王洁莹坐在船帮，白色的夹克被风吹展开，像是天鹅的翅膀，她的双脚，在水中拍打着，溅起一片片水花。“哎哟，小鱼咬我脚心，痒死了……天成，看，那只红嘴唇雀……”

我真希望这是一次愉快的野外旅行，可，这确实确实是一次阴谋。我想了好多办法，终于没凑够50元。即使我凑够了，“鸟王”也不会饶过我。没办法，我只好用上岛去了解鸟类品种的谎言，骗来了王洁莹。

我偷偷抬头看了王洁莹一眼，她也在看我，我的脸红了，她的脸也飞起了两朵红云。

她把头移向水面：“……这真美，天比城里蓝，水也比城里绿。城里，天老是灰蒙蒙的，城边的小河不是黑的就是泛着白沫，味道刺鼻子，麻雀都很少见。我妈妈要是住在这，肯定不会那么早就得癌症……”我看到，她的眼里浮出一层泪水。

她淡淡地一笑：“你真好，我真担心，我回省城时，会为你和同学们哭鼻子。你不知道，我可爱哭了。妈妈死时，我哭了好几天，爸爸送我上火车到这来时，我的眼泪止也止不住。列车员阿姨逗我，可别哭了，眼泪要是把火车漂起来，火车就变轮船了……”

我手中的桨停了下来，小船在湖面上无目的地转着转着，像是一叶飘零的落叶。我想把船划回去，可是，我知道，“鸟王”和那几个哥儿们就藏在岸边的树丛里。“鸟王”的手特别狠，那次他和外村的孩子打架，居然把那个孩子捆在一棵树上，捆了半天……鬼使神差，我使劲儿挥动双桨，把王洁莹送上了孤岛，当她穿行在丛林中时，我驾起湖面上这唯一的小船，逃回了对岸……

岸边的树丛里，“鸟王”和他的哥儿们跳了出来，扯着嗓子向孤岛嚎叫：

“小姑娘，害怕不害怕？”

“眼镜蛇，快来哟！”

“七步倒，快来哟！”

“岛上有鬼，鬼来喽！”

“还收不收鸟拍子，小姑娘……”

“……”

他们一边喊，一边笑。我也在笑，可是，我的笑声像哭声，像是猫头鹰的叫声……我是魔鬼，我是一条狼……

王洁莹大概从喊声中发现，暮色中湖水包围的孤岛上只有她自己了，于是，岛上传来她那变了调的惊恐的叫声和哭声。我不敢听，头也不回，一头钻进了密密的丛林。但我好像仍然听到王洁莹的哭声。……岛上的蛇，千万不要出来，不要吓着她……天，慢一点黑，别那么快把小岛盖住……王洁莹，千万别跳水，你不会游泳……天呀，保佑她吧……

四周静极了，像是一座坟。那孤岛，圆圆的鼓在水面上，也像一座坟。我和王洁莹的友情，肯定被我们的欺骗恐吓埋掉了。我和她之间，竖起了一道像坟墓一般的土墙，而这坟墓一般的土墙，是我和“锁头”一起筑的。

一根山枣刺，扎在我的裤子上，我把它拔下来，在我的手上刺着，手指上冒出一粒粒鲜红的宝石一样的血珠，像一朵朵小花，我从不知道，手指上能开出这么美的花朵。

## 哭坟

我想，我和“鸟王”得蹲校长办公室。王洁莹必得告诉老师。我天天揪着心，”盯着老师的嘴，等待着她从嘴里吐出那几个可怕的字。

可是，我终于没有等到。王洁莹根本不是那种人。那天，她的“绿色和平小组”的同学，把她从岛上接下来后，好像就忘记了这回事，她照样上课，照样为啄木鸟钉鸟巢，照样换板报……只是，她再也不和我说话，眼睛里又多了几丝忧愁……。是因为我伤害了她那纯洁的心，还是因为“鸟王”的鸟拍子至今不缴？

事情过了不到半个月，一天快放学时，“鸟王”发布了“紧急命令”，放学后，几个哥儿们到坟地集合，有要事。

我想逃，可是，根生一直跟着我。

我们来到坟地时，“鸟王”堆好了一个小坟。坟前用砖头摆了一个碑，碑上贴着一张白纸，纸上写着“王洁莹永垂不朽”、“画眉、柳叶儿、麻雀、乌鸦、猫头鹰敬献”。“鸟王”用白纸折了个孝帽子，腰里扎了一根用白纸卷成的白带子。他把用砖头压着的另外几个孝帽子发给我们，说：“嘻嘻，一场好戏！”

“她又怎么了？”我问。

“他妈的，你不知道，早晨，我和根生、栓柱去逮鸟，我们把鸟拍子支好，轰鸟入笼，回来一看，鸟拍子一个不剩，是王洁莹把它们收走了。追她，没追到。要不，最起码能逮两只画眉，我亲眼见它们飞过去的……”他吐了口唾沫，“不制服她，老子这营生没法干了……”

埋活人坟，是我们这个地方对人最恶毒的诅咒。据老人说，这样咒人一次，不死也得脱层皮，虽然我从来没有见过谁被这样咒死过。我再也不能伤害那只小天鹅了，我想逃，“鸟王”一把抓住了我：“想告密？找揍！”

这时，根生叫了起来：“快看，她走过来了……”

王洁莹离我们十多米远时，“鸟王”拉我跪下，他带头，大家一起朝坟放声大哭：

“唉呀，王洁莹，你怎么死得这么惨呀！”

“你死了，鸟儿多可怜呀！”

“天呀，别让她进天堂，让她下地狱吧！”

“快去见你妈妈，你妈想得好苦呀！”

王洁莹看见了她的坟，她的墓碑。她静静地站着，一动不动，眼里没有怨恨，没有乞求。当她把目光投向我时，我分明看到她眼睛里的质问。我颤抖了，想爬起来，“鸟王”的手捏得我好疼。哭声又响起来了。

我也大声哭着：“王洁莹，你死得好惨呀，你不该这样死呀……”哭着，哭着，我的泪水当真流了下来，止也止不住。泪水中，碧绿的湖水上，一只受伤的小天鹅，悲哀地鸣叫……血从她那洁白的羽毛中流下来，流下来，湖水一片血红……

当我睁开泪眼时，王洁莹已经走远了。

她的哭声，顺着风隐隐飘来，很弱，很弱，弱得一缕缕轻风，像一根根云丝。

我想，这哭声会跟我一辈子了。

第二天，王洁莹没有来上学，第三天、第四天也没有来。有人说她回了

省城：有人说她投奔了一个远房姑姑。

十多天后，我收到了王洁莹信封上没有写地址的信：

“……

很奇怪，离开那里时，我一滴眼泪都没有掉，以后，也不会掉那么多不值钱的眼泪了。为什么多愁善感地掉泪呢！世界上有什么值得掉泪呢？

“离开那里后，我好像戴上了一副墨镜，世界蒙上了一层黑黑的颜色。这墨镜甩也甩不掉。

“我不怨你们，但我不理解，我对你们是那么可怕吗！

……”

### 诅咒

夜的墨笔开始涂抹天边。

天边，一朵白色的云缓缓地移动，像只小天鹅。

王洁莹肯定在诅咒我们。因为，这座“坟”，不光埋葬了她那绿色的梦，还埋掉了她那小天鹅一般的对人生对未来的向往……

这个小“坟”，埋的是一只，不，不止是一只小天鹅……

埋吧，我们埋绿色的梦，就是埋我们自己，当所有的绿色的梦都被埋掉时，我们自己也就不再存在。

我诅咒我自己，我诅咒这座坟。我诅咒世界上所有这样的“坟”

我要找到她，写信请她回来，那时，绿色的梦、洁白如雪的小天鹅……还会像童话中的白雪公主一样死而复生……

发表于1989年11月，获“海峡两岸少年小说、童话大奖赛”小说类成人组二等奖。

